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Tongguang Electronic Wire & Cable Co., Ltd

2012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265

股票简称：通光线缆

披露日期：2013 年 4 月 3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洪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67
第九节 财务报告	72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通光线缆	指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控股股东、通光集团	指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张强先生
米方青田	指	海门市米方青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通光光缆	指	江苏通光光缆有限公司
通光强能	指	江苏通光强能输电线科技有限公司
万盟铝线	指	南通市万盟铝线有限公司
通光光电子、通光海洋光电	指	江苏通光光电子有限公司，现名称变更为江苏通光海洋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通光光缆	指	江苏通光光缆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四川通光光缆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张强等十二名自然人股东	指	张强、张忠、江勇卫、唐进明、薛万健、丁国锋、陆卫兴、赵树荣、杨颖、陈海强、何洁如、张国平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现行的公司章程
世纪证券	指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京都天华、致同、会计师	指	本公司聘请的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IEC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
CEC	指	中电联，即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DL	指	电力行业标准，是电力行业范围内统一的技术要求

Q	指	企业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规定:企业生产的产品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应当制定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的依据
QPL	指	专门登录经鉴定、业已符合相应规范所规定的合格鉴定要求的产品或产品族的目录
6S 管理	指	一种管理技术,包括整理(SEIRI)、整顿(SEITON)、清扫(SEISO)、清洁(SEIKETSU)、素养(SHITSUKE)、安全(SAFETY)
电网	指	由变电站、配电站、电力线路(包括电缆)和其他供电设施所组成的供电网络
坚强智能电网	指	以坚强网架为基础,以通信信息平台为支撑,以智能控制为手段的现代电网
蠕变	指	在应力影响下固体材料缓慢永久性的移动或者变形的趋势
应力	指	材料发生形变时内部产生了大小相等但方向相反的反作用力抵抗外力,定义单位面积上的这种反作用力为应力
射频(RF)	指	是 RadioFrequency 的缩写,表示可以辐射到空间的电磁频率
F40	指	绝缘代号,辐照交联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XETFE)挤制绝缘
F45	指	绝缘代号,聚四氟乙烯/聚酰亚胺/聚四氟乙烯(PTFE/PI/PTFE)复合带和聚四氟乙烯生料带组合绝缘
绞制	指	让 2 根以上的单线,按着规定的方向交织在一起,主要有导体绞制、成缆、编织、钢丝装铠和缠绕
包覆	指	采用专用设备在导体的外面包覆不同的材料,可分为挤包、纵包、绕包、浸涂
铠装	指	在产品的绝缘线芯外面加装一层金属保护层,用来保护内部的效用层在运输、安装、运行时不受到损坏
导体	指	电缆中具有传导电流特定功能的一个部件
裸单线	指	不同材料和尺寸的有色金属单线
裸绞线	指	用裸单线按一定规律排列同心绞合的线
型线、型材	指	横截面形状各异,不是圆形的线材
SZ 型线	指	相邻层间横截面呈 S 形和 Z 形绞合紧扣结构的导线系列
特种线缆	指	采用新材料、新结构、新工艺或新设计生产的具备独特性能、特殊结构的电线电缆产品
节能型特种导线	指	与常规架空导线相比具备节能、增容、长寿命的特性,能更安全、可靠地输送更大能量的各种导线
OPGW	指	光纤复合架空地线(OpticalFiberCompositeOverheadGroundWire),是电力通信系统的新型特种光缆,兼具地线与通信光缆双重功能,被安装在电力架空线杆塔顶部
OPPC	指	光纤复合架空相线(OpticalPhaseConductor),是电力通信系统的新型特种光缆,是在传统的相线结构中将光纤单元复合在导线中的光缆,

		使之具有传输电能及通信的双重功能
ADSS	指	全介质自承式通信光缆 (AllDielectricSelf-SupportingOpticalFiberCable)，作为电力通信用的光缆，是两点间无支撑直接悬挂于杆塔上的非金属光缆，只起传输信息的作用
OPLC	指	光纤复合低压电缆(OpticalFiberCompositeLow-voltageCable)是一种将光单元复合在低压电力电缆的内部，随低压配电线路安装和运行的新型光电复合缆。具有电力传输和光通信传输能力的电缆，适用于额定电压 0.6/1kV 及以下电压等级。
射频电缆	指	传输射频范围内电磁能量的电缆
耐高温电缆	指	在耐高温、低温和酸、碱、油、水及腐蚀气体的恶劣环境中作电器仪表和自动化控制系统的信号传输线，以及上述条件需用的电缆
RG	指	符合美国军用标准 MIL-C-17 规定的射频电缆系列的总称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
FEP	指	聚全氟乙丙烯
ISOPAR	指	异构烷烃溶剂油
PI/PTFE	指	聚酰亚胺 (PI) 与聚四氟乙烯 (PTFE) 进行共混组成的复合材料
皮长公里	指	光缆的长度计量单位
Φ	指	直径
%IACS	指	导电率单位
kV	指	千伏 (特)
kW	指	千瓦，功率单位
M	指	米
Km	指	千米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通光线缆	股票代码	30026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通光线缆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Tongguang Electronic Wire&Cable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G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强		
注册地址	江苏省海门市海门镇渤海路 16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26100		
办公地址	江苏省海门市海门镇渤海路 16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61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tgjt.cn		
电子信箱	cwb@tgjt.cn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旭光	翁熹
联系地址	江苏省海门市海门镇渤海路 169 号	江苏省海门市海门镇渤海路 169 号
电话	0513-82263991	0513-82263991
传真	0513-82105111	0513-82105111
电子信箱	cwb@tgjt.cn	wx@tgjt.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2 年 01 月 29 日	江苏省海门市海门 镇渤海路 169 号	企合苏通总副字第 003648 号	320684732524934	73252493-4
设立股份公司注册 登记	2008 年 10 月 30 日	江苏省海门市海门 镇渤海路 169 号	320684400003504	320684732524934	73252493-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变更登记	2011 年 10 月 13 日	江苏省海门市海门 镇渤海路 169 号	320684400003504	320684732524934	73252493-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主要会计数据

	2012 年	201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 年
营业总收入（元）	798,715,283.22	649,848,268.02	22.91%	491,008,791.03
营业利润（元）	51,842,871.24	47,293,580.29	9.62%	33,163,863.97
利润总额（元）	75,552,892.63	50,353,679.71	50.04%	55,546,39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654,523.29	44,266,850.91	43.80%	48,426,22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511,174.81	44,022,741.25	12.47%	35,024,04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027,649.72	-84,918,449.69	5.76%	61,460,487.33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140,537,051.43	1,075,195,084.60	6.08%	550,067,404.87
负债总额（元）	406,562,886.56	358,776,477.77	13.32%	345,380,87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33,974,164.87	678,693,762.13	8.15%	170,926,235.74
期末总股本（股）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0%	100,000,000.00

主要财务指标

	2012 年	201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1	14.63%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41	14.63%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40	-7.5%	0.35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8.67%	6.52%	2.15%	2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1%	14.33%	-5.32%	31.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75%	6.49%	0.26%	2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1%	14.25%	-7.24%	23.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9	-0.63	6.35%	0.61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44	5.03	8.14%	1.71
资产负债率（%）	35.65%	33.37%	2.28%	62.79%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63,654,523.29	44,266,850.91	733,974,164.87	678,693,762.13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63,654,523.29	44,266,850.91	733,974,164.87	678,693,762.13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

无。

三、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55,176.92		24,445.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66,047.17	218,400.00	17,986,455.8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65,92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4,439.82	76,696.26	294,128.23	
所得税影响额	1,296,202.94	42,190.41	4,119,757.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49,833.65	8,796.19	783,091.07	
合计	14,143,348.48	244,109.66	13,402,181.4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四、重大风险提示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1）福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本公司为海门市国税局认定的残疾人就业单位，全资子公司通光光缆是依法批准的社会福利企业。虽然享受的福利企业税收优惠系按国家政策有关规定享有，不属于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公司和通光光缆未来仍存在本身不符合残疾人就业单位的认定条件或福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的风险。

（2）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2011年11月8日，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同意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1年起三年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未来存在国家税收政策变化或本身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而不能获得税收优惠的风险。

2009年9月11日，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同意通光光缆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09年起三年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2年8月6日，通光光缆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2年起三年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通光光缆未来存在国家税收政策变化或本身不再符合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而不能获得税收优惠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本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铝包钢单线，2010年、2011年和2012年铝包钢单线消耗金额分别占营业成本的28.20%、23.05%和 15.98%。其他原材料包括光纤、镀银铜线、铝锭、铝杆、不锈钢带、铜等。铝包钢单线、铝锭、铝杆、不锈钢带、铜的采购价格密切跟随国内市场基准铝价、钢价、铜价波动，因此市场基准铝价、钢价、铜价波动对本公司盈利的稳定性有一定的影响。

3、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通光集团持有公司55.19%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张强先生间接持有公司25.87%的股份，实际控制公司55.19%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使其他股东利益受到损害的可能。

4、核心技术能否保持领先风险

公司拥有49项专利，目前正在申请8项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专利，参与起草、修订光缆部分的国家标准、同轴通信电缆部分IEC标准、电子行业标准。尽管本公司拥有一流的研发团队和一批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但是如果本公司未来在技术上落后于竞争对手，不能及时推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对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5、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0年末、2011年末和2012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196,250,018.29元、315,906,168.07元和443,951,499.72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9.97%、48.61%和55.58%。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保持在较高水平。尽管公司主要客户的资金实力强，信用好，资金回收有保障，但若催收不力或客户财务状况出现恶化，本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坏账风险。

6、公司规模扩张导致的经营管理风险

上市成功后，本公司资产规模迅速扩张。尽管本公司已建立规范的管理体系，经营状况良好，但随着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资项目的实施，在客户服务、市场开拓等方面将对本公司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本公司的组织结构、管理体系、内部控制有效性和人力资源不能满足资产规模扩大后对管理制度和管理团队的要求，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提升将受到一定影响。

7、产能扩张不能及时消化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年产1.5万公里通信及电子装备用线缆扩建项目》、《年产2.5万吨输电线路用节能型导线项目》、《年产1万皮长公里OPGW扩建项目》，均是本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而进行的产能扩张，但是，若市场需求低于预期或市场开拓不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给本公司带来产能不能及时消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新建项目《年产5000皮长公里OPGW、3万皮长公里ADSS光缆项目》是本公司基于西部地区巨大的市场前景及重要性，为谋求更大的发展空间，降低运输成本，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而进行的产能扩张，但是，若市场需求低于预期或市场开拓不力，该项目将给本公司带来产能不能及时消化的风险。

8、节能铝合金导线的市场推广风险

铝合金节能型导线（全铝合金绞线、铝合金芯绞线、钢芯铝合金绞线）均属于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新产品，市场前景广阔。公司新增年产2.5万吨节能铝合金导线的产能，进一步丰富了公司在特种线缆特别是特种输电线路用线缆领域的产品线，提升了公司的竞争能力和研发实力，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的发展增加新的亮点，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但是，若国家产业政策及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将对该产品在市场推广上造成一定影响。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概况

公司一直以来专注于特种线缆技术的研究和开发。特种线缆是在普通电线电缆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一系列具有独特性能和特殊结构的产品。相对于量大面广的普通电线电缆而言，特种线缆采用新材料、新结构、新工艺或新设计，具有技术含量高、使用条件严格、附加值高的特点。随着现代科技的发展，相关行业对于线缆的技术指标、可靠性和稳定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对特种线缆的设计和生产企业提出了新的课题。一般来说，特种线缆对导体与聚合物方面的原材料要求较高，且不同用途的线缆要求不一，这就要求企业在导体与聚合物的研发方面具有较强的整合能力。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需求领域不断增加，对特种线缆技术的要求也必然会不断提高，应用领域也将不断扩展，特种线缆行业的发展对国民经济促进作用将更加明显。

电力特种光缆和导线、航空航天用耐高温电缆、通信用高频电缆是特种线缆的重要分支。近年来，随着电力、通信和国防工业的发展，三网融合和智能电网建设步伐的大力推进，这三类产品的需求也将迈入快速增长的通道。

我国多数电线电缆企业的技术能力不足，还不能设计生产出完全满足市场要求的特种线缆产品，大量的高端线缆产品依赖进口，这为具有人才、技术、管理优势的本土特种线缆企业提供了产业升级的机遇，特种线缆的生产与销售拥有巨大的发展空间。从国家“十一五”基础设施规划情况来看，市场对特种电线电缆产品需求量越来越大，发展前景十分明朗。同时，电力、通信、航空航天等行业的快速发展都为特种线缆行业带来了很大的市场需求。自我国“十二五”规划实施以来，从公开的信息来看，特种线缆将迎来更大的发展机遇。

（二）公司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本公司主营特种线缆业务，主要从事以高压、超高压和特高压为主的输电线路用电力特种光缆和导线、航空航天用耐高温电缆、通信用高频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公司一直以来专注于特种线缆技术的研究和开发，尤其在超、特高压输电线缆、航空航天用耐高温电缆、通信用高频电缆领域技术优势明显，线缆设计理念先进，其中“特种线缆计算机集成系统—光纤复合架空地线设计软件V26”和“特种线缆计算机集成系统—全介质自承式光缆设计软件V10”都已经取得了

《软件著作权证书》，成为国内特种线缆行业首家获得这两种产品软件著作权的制造企业。本公司生产的 OPGW 成功运用于国家电网公司第一条交流 750 千伏超高压示范工程线路、第一条直流 ±800 千伏特高压示范工程线路、第一条交流 1,000 千伏特高压示范工程线路、南方电网公司第一条 500 千伏超高压工程线路，开发和生产了我国第一条节能型导线，中标我国第一条 35 千伏大截面 OPPC 光缆工程线路。本公司传统电力特种光缆销量一直保持稳定增长趋势，新开发的光纤复合低压电缆已进入国家电网《OPLC 光纤复合低压电缆框架式采购竞争性谈判中选人名单》，并成功中标，正式进入销售阶段；节能型导线已进入市场应用期；同时，本公司是国防军工装备用特种线缆的供应商，生产的航空航天用耐高温电缆作为电子设备的内部配线和外部接线被广泛应用于飞机、火箭、卫星等；本公司研究开发的移动基站用半柔同轴射频电缆填补了国内空白，性能达到国际同类产品水平。

根据产品的功能及特性，本公司产品分为以下三大类十一个系列：

序号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所属生产公司
1	电力特种光缆和导线	OPGW 系列	通光光缆
		ADSS 系列	
		OPPC 系列	
		OPLC 系列	通光强能
		节能型导线系列	
		节能铝合金导线	
2	航空航天用耐高温电缆	航空航天用交联乙烯—四氟乙烯共聚物绝缘电线电缆系列	通光线缆
		航空航天用聚四氟乙烯绝缘电线电缆系列	
		航空航天用聚全氟乙丙烯绝缘电线电缆系列	
3	通信用高频电缆	聚四氟乙烯绝缘柔软同轴射频电缆系列	
		聚四氟乙烯绝缘半柔同轴射频电缆系列	
		聚四氟乙烯绝缘半硬同轴射频电缆系列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曾发生重大变化。

2、主营业务稳步增长

	2012 年	201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798,715,283.22	649,848,268.02	22.91%

营业利润（元）	51,842,871.24	47,293,580.29	9.62%
利润总额（元）	75,552,892.63	50,353,679.71	5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63,654,523.29	44,266,850.91	4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511,174.81	44,022,741.25	12.47%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专注于特种线缆的生产和销售，经营业绩有了较大的增长。实现营业总收入 79871.53 万元，比 2011 年同期增长 22.91%，实现利润总额 7555.2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0.04%，主要为今年公司除获得正常的福利企业增值税退税 363.42 万元外，还获得其他政府补助 2006.6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951.12 万元，比 2011 年度同期增长 12.47%。

由于国家加大对农网的改造力度，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全介质自承式光缆（ADSS）销售比 2011 年度同期增长 41.42%，达到 10748.11 万元，ADSS 产品所用原料价格比 2011 年有所下降，及公司加强内部成本管理，控制原材料消耗，销售毛利率由 2011 年的 31.27% 提高到 2012 年的 35%，提高了 3.73%；同时，报告期内，节能型导线项目已全部验收并达产，节能导线产能大幅提升，通光强能顺利入围国网和南网各电压等级合格供应商名录，皖东线，溪洛渡，安八线等国家重点工程的成功中标扩大了市场占有率，节能导线实现销售收入 25931.47 万元，同比上升 92.47%。同时由于节能型导线技术的进一步成熟，产品生产工艺的改进及规模效应，产品的毛利率由 2011 年的 1.57% 上升到 2012 年的 9.22%，随着产销售量的不断扩大，销售毛利率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三）募投项目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年产 2.5 万吨输电线路用节能型导线项目”、“年产 1 万皮长公里 OPGW 扩建项目”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募投项目确认完工。详见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承诺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募投项目实际投入金额	募投项目尚需支付尾款金额	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占承诺投资金额的比例	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总额	
	①	②	③	(②+③)/①	募投项目节余资金金额	募投项目资金利息
年产2.5万吨输电线路用节能型导线项目	6,984.5	4,005.30	14.99	57.56%	2,964.21	41.88
年产1万皮长公里OPGW扩建项目	9,847.8	6,107.16	384.27	65.92%	3,356.37	86.58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02.1	1,545.59	——	77.20%	456.51	——
合计	18,834.4	11,658.05	399.26	64.02%	6,777.09	128.46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年产1.5万公里通信及电子装备用线缆扩建项目》已累计投入：2651.98万元，该项目总投资额为：7,211万元，占比36.78%。原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12年12月31日，预计延期至2013年7月31日。项目延期主要原因为：

1、由于公司实施本项目所用的厂房均为公司原有厂房，在项目正式实施之前，该厂房临时用于堆放原材料及旧有的报废设备，厂房内相关的配套设施并不完善。在募投项目正式实施后，对该厂房内原有堆放物品的处置清理工作对项目的实施进度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2、由于本项目产品的生产所需设备的采购均采用招标方式，本着对公司股东及中小投资者负责任的态度公司经理层制定了严格的招标程序，把控每个招标环节，对每个参与竞标企业的资质、实力及过往业绩进行审核，并充分考虑到设备的性价比，在一定程度上拉长了设备的招标周期。

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对该项目的短期快速发展有潜在影响，但从长期看，经过更加慎重规划和选择有利于公司更契合未来发展，同时更有效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因此，公司调整募集资金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新建项目进展按预期推进

（1）年产2.5万吨节能铝合金导线项目

近年来，伴随我国电网建设升级，节能减排计划的实施和建设节约型社会的战略举措，节能型导线需求量占比保持上升态势，公开招标采购显著增加。通光线缆是国内特种线缆行业的领军企业，通光强能作为其专业开发与生产节能型导线的控股子公司收益于母公司成熟的生产工艺和业内较高的行业地位，其节能型导线产品也受到市场认可。而通光强能的节能铝合金导线所属的特种导线采购具有单张订单大、交货

期紧的特点，往往一个大型工程数万吨导线采购交货期只有3个月~1年。而通光强能目前节能导线的生产能力远低于市场需求，为了有效扩大通光强能节能铝合金导线的产能，显著改善资源利用率和成本控制状况，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7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年产2.5万吨节能铝合金导线项目>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12年8月20日召开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该项议案。

本项目总投资9400万元，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超募资金。预计项目实施期为12个月，该项目于2012年10月31日正式启动，预计完成投资时间为2013年10月31日。报告期内，该项目已投入967.78万元，占比10.30%。项目达产后预计每年可实现营业收入55100万元，实现净利润为4177.7万元。

随着本项目的成功实施，公司将新增年产2.5万吨节能铝合金导线的产能，进一步丰富了公司在特种线缆特别是特种输电线路用线缆领域的产品线，提升了公司的竞争能力和研发实力，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的发展增加新的亮点，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2) 年产5000皮长公里OPGW、3万皮长公里ADSS光缆项目

我国是电能的生产和使用大国，地域广阔，西部是重要的能源供给基地，与东部能源需求中心之间的距离跨度达2000-3000公里。发电能源分布和经济发展极不均衡的基本国情，决定了必须在全国范围内建设特高压电网。2006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中特别指出“全面掌握500千伏及以上超高压交、直流输电线相关的项目”为重点支持领域，明确我国电网改造和优化并举，把事关国计民生的电网建设成结构合理、供电能力强、运行调度灵活、安全可靠、电能质量好、自动化水平高、网损低的优化电网。目前，我国电网建设已进入全面推进西电东送、南北互供和全国联网，实现更大范围资源优化配置的新阶段。与此同时，我国也正在进一步推进城市和农村电网改造。

而现代电网的要求既能传输电能，也具备信息传输功能，是一种输电技术与信息技术融合与集成的智能型电网。目前我国电网主要依靠OPGW和ADSS两种特种光缆来实现通信功能。其中，OPGW广泛应用于220kV主干网和城际电网，ADSS因其价格较为低廉、主要架设在110kV电网上，因此农网中应用更加普遍。

本公司是国内少数拥有成熟的OPGW和ADSS生产技术的企业，已形成并确立了在上述产品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公司生产的OPGW产品系列累计参与了110个重大、重点项目的建设，其中500千伏以上超高压项目88个。

目前我国输电线路用通信光缆厂家集中于东部沿海地区。这与我国电网建设“东西并进”的实际需求相背离。基于西部地区巨大的市场前景及重要性，为谋求更大的发展空间，降低运输成本，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实现企业发展目标，公司决定在现有的基础上发挥自身在技术和市场上的优势，完善产业链，扩大生产规模，满足客户不断增长的需要。为此，公司董事会在经过深入考察的基础上，决定由通光光缆在四川省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OPGW及ADSS光缆项目。

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11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四川省西充县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OPGW及ADSS光缆项目的议案》，该项投资总额约7,000万元，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通光光缆自有资金。预计项目实施期限为24个月，该项目于2013年1月1日正式启动，预计完成投资日期为2014年12月31日。本项目建成后，预计年均实现销售收入44,100万元(不含税)，净利润3,881.3万元。

项目所涉及的OPGW、ADSS产品均属于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产品，市场需求持续稳定。目前公司全资子公司通光光缆作为行业的领军企业，生产的OPGW、ADSS主要应用于我国中西部地区，运输成本较高。随着本项目的成功实施，公司将实现成功在西部建设年产5000皮长公里OPGW及年产3万皮长公里ADSS的产能的目标，有助于公司提高经济效益、降低产品成本、实现规模经济效益，巩固和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五）内部管理日益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质量管理、人力资源、内部控制、市场营销、制度建设等方面的管理优化工作，不断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质量方面，公司质量管理严格按照ISO9001质量标准，实行专门部门把控质量管理。人力资源方面，公司上市后，随着规模不断扩大对人才需求不断增加，公司加强了技术、管理、销售等方面人才的招聘。内部控制方面，公司ERP系统的建设已进入实施阶段，从仓库部门入手，逐步向生产、销售、采购部门展开。市场营销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大了传统优势产品和新产品的推广力度，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在制度建设方面，公司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制订了相关内控制度，报告期内主要新制订的制度有：《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突发事件处理制度》。报告期内修订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分析

（1）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上升22.91%，主要是由于节能导线销售额大幅上升所致。2012年通光强能顺利入围国网和南网各电压等级合格供应商名录，皖东线，溪洛渡，安八线等国家重点工程的成功中标扩大了市场占有率，实现了节能导线销售收入同比增长92.47%。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同比增减 (%)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 工器械制造业(电力光 缆) 单位: 千米	销售量	35,734	33,186	7.68%
	生产量	35,443	35,509	-0.19%
	库存量	3,639	3,930	-7.4%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 工器械制造业(电力导 线) 单位: 吨	销售量	17,795	9,029	97.09%
	生产量	19,961	9,142	118.34%
	库存量	2,319	153	1,415.69%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 工器械制造业(电子线 缆) 单位: 千米	销售量	17,755	16,418	8.14%
	生产量	17,050	16,470	3.52%
	库存量	791	1,496	-47.1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节能导线销量大幅上升的原因是: 2012年通光强能顺利入围国网和南网各电压等级合格供应商名录, 皖东线, 溪洛渡, 安八线等国家重点工程的成功中标扩大了市场占有率, 实现了节能导线销售量同比上升 97.09%, 销售收入同比上升 92.47%。截止报告期末, 通光强能库存量的大幅增长是由于订单已生产完毕尚未发货所致。

航天航空用耐高温电缆及通信用高频电缆报告期期末库存减少的原因是: 公司加强了生产管理和库存控制, 加大了库存产品的处理力度。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成本

单位: 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械制造业	直接材料	527,977,748.52	93.42%	433,381,167.91	94.04%	-0.62%
	直接人工	9,639,389.06	1.71%	7,018,411.86	1.52%	0.19%
	制造费用	27,562,276.38	4.87%	20,455,727.64	4.44%	0.43%

(3) 费用

单位：元

	2012 年	2011 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9,808,551.46	68,101,820.35	46.56%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市场推广的力度，广告宣传费及营业推广费等较大幅度提高，同时销售量的增加导致运费及工程服务费等费用也同向增长。
管理费用	55,292,712.08	48,839,948.99	13.21%	
财务费用	6,518,875.76	15,362,039.92	-57.57%	主要原因是 2011 年 9 月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定存结息取得的利息收入所致。
所得税	9,403,353.02	8,871,829.41	5.99%	

(4) 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2541.42万元，占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18%。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一直将研发创新纳入公司的战略规划。报告期内加快了产品升级和工艺技术更新的步伐，主要开展了耐气候的低损耗同轴射频架空电缆、低衰减半柔性同轴射频电缆、航空导线方面的研发，并取得预期的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授权的专利技术10项：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专利证号	授权公告日
1	一种耐气候的低损耗同轴射频架空电缆	实用新型专利	2012.02.24	201220062662.80	2012.10.3
2	一种低衰减的半柔性同轴射频电缆	实用新型专利	2012.02.16	201220050135.50	2012.10.3
3	一种航空用导线	实用新型专利	2012.02.16	201220050134.00	2012.10.3
4	一种双层串联共挤设备的辅助小牵引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2012.02.16	201220050147.80	2012.10.03
5	一种高抗压抗拉的拖拽光电复合缆	实用新型专利	2012.02.16	201220050142.50	2012.10.03
6	钢管防夹扁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2011.12.02	201120493198.3	2012.07.18
7	提高计米准确性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2011.12.02	201120493200.7	2012.08.01
8	应力检测用光纤光缆	实用新型专利	2011.12.02	201120493214.9	2012.08.08
9	改造张力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2011.12.02	201120493197.9	2012.10.03
10	组合式线盘架	实用新型专利	2011.06.16	201120202538.2	2012.02.01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5,414,207.43	22,012,126.23	16,157,942.1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18%	3.39%	3.29%

(5)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1,305,726.57	641,239,558.88	1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1,333,376.29	726,158,008.57	1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27,649.72	-84,918,449.69	5.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440,756.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168,608.14	148,983,880.74	-53.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72,148.72	-148,983,880.74	140.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403,842.68	734,717,448.69	-59.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076,812.39	258,553,197.77	10.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7,030.29	476,164,250.92	-97.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30,635.86	242,212,956.90	-103.4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1年度有11000万募集资金定存，而报告期内没有类似项目。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2011年度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1000万元定存，而报告期内将此定存11000万元取出所致。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2011年度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8020万元而本年度无此项收入所致。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2011年度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48020万元而本年度无此项收入，同时本年度偿还了通光集团的委托贷款2000万元。

综上所述，上述原因共同造成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的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实现净利润6614.95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是-8002.76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节能导线产品的销售量大幅上升，营业总收入比2011年度上升22.91%，主要是由节能导线销售大幅上升所贡献的，而节能导线的主要客户是国家电力公司，这部分客户的信誉好，但信用期相对较长，同时节能导线产品生产、安装的周期较长，导致货款回收期较长，而节能导线所需的主材铝锭是现款现货，同时，报告期内加大的市场推广力度，销售费用也较大幅度上升，因此导致报告期内经营活动净现金流比2011年度未有显著改善。公司在今后将加大应收款催收力度，改善信用条款，提高资金周转速度，以降低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6)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98,528,906.8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4.86%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30%的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38,868,313.4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1.4%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30%的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7)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招股书中既定的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运行。

1、公司立足于特种线缆主营业务，围绕“以一流的技术、先进的设备打造钻石般品质产品”的目标，进一步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力度，紧密跟踪国内外特种线缆技术及制造工艺发展趋势，加强关键核心技术研究，巩固行业内技术优势，根据客户需求适时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

2、为适应特种线缆市场向环保、新材料、节能等方向发展的趋势，公司充分发挥在特种线缆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依托公司成熟的研发平台，继续改进和完善现有三大类主要产品的工艺和技术，开发出符合用户需求的高技术含量和高附加值的新产品。

3、公司一方面继续发挥研发优势，开发具国际一流水准的新品，积极协助、参与相关产品的国际、国家、行业标准的修订和制定工作，巩固特种线缆行业技术引领者地位，另一方面继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完善售后服务体系，在为客户提供全面解决方案的同时，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强化了公司在特种线缆行业的品牌效应和客户认同度，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行业的优势地位。

4、公司继续加大投入，强化人才队伍建设，通过内部培训、联合培养和人才引进等多种方式，进一步提升了员工整体素质，优化人才结构。

5、公司继续坚持采用直销模式，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为契机，以提高企业知名度和品牌辐射范围为主线，立足国内，面向海外，建立快捷、高效、完善的营销网络。

6、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科学民主的决策执行架构及组织管理机构。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安排，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预期进展顺利，《年产2.5万吨输电线路用节能型导线项目》、《年产1万皮长公里OPGW扩建项目》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将《年产1.5万公里通信及电子装备用线缆扩建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为2013年7月31日。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等方式持续强化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和完善了全员培训体系，加大营销投入，根据市场行情及时调整销售策略，积极参加行业展会，充实营销人才队伍，通过多种营销策略推动公司销售量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各方面实施情况与前期披露的发展规划一致。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20%以上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械制造业	791,921,196.08	565,179,413.96	28.63%	22.11%	22.64%	-0.31%
分产品						
光纤复合架空地	266,806,718.92	159,509,907.36	40.22%	2.35%	-0.04%	1.43%

线（OPGW）						
全介质自承式光缆（ADSS）	107,481,079.68	69,861,767.43	35.00%	41.42%	33.73%	3.73%
节能型导线	259,314,740.52	235,414,461.55	9.22%	92.47%	77.52%	7.64%
配件	59,770,592.39	30,477,986.38	49.01%	32.99%	15.83%	7.55%
航空航天用耐高温电缆	63,648,329.96	37,560,574.74	40.99%	-7.23%	-2.10%	-3.09%
通信用高频电缆	21,888,971.61	19,157,539.80	12.48%	14.79%	12.42%	1.84%
其他	13,010,763.00	13,197,176.70	-1.43%	-70.76%	-61.99%	-23.41%
分地区						
国内	762,538,301.96	547,131,019.79	28.25%	19.81%	20.92%	-0.66%
国外	29,382,894.12	18,048,394.17	38.58%	143.32%	115.57%	7.9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3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2 年末		2011 年末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货币资金	333,598,308.36	29.25%	452,663,807.37	42.10%	-12.85%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在报告期内投入较大。
应收账款	425,777,374.04	37.33%	303,745,209.31	28.25%	9.08%	
存货	111,095,594.46	9.74%	94,017,684.05	8.74%	1.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固定资产	157,239,846.50	13.79%	141,475,674.27	13.16%	0.63%	
在建工程	7,266,613.63	0.64%	966,632.48	0.09%	0.55%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2 年		2011 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短期借款	167,792,129.23	14.71%	127,841,712.58	11.89%	2.82%	
长期借款			55,680,000.00	5.18%	-5.18%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转入流动负债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数
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	179,500.00		132,275.00		311,775.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4、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公司竞争能力无重大变化。

5、投资状况分析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042.9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064.1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05.1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及超募资金使用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350号）核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4.38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03,3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0,429,729.40 元，其中超募资金为人民币 209,975,729.4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北京市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8 日出具的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 016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47,042.97 万元，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2,064.12 万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0,005.19 万元。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预期进展顺利，《年产 2.5 万吨输电线路用节能型导线项目》、《年产 1 万皮长公里 OPGW 扩建项目》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年产 1.5 万公里通信及电子装备用线缆扩建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为 2013 年 7 月 31 日。上述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4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一）承诺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1、《年产 2.5 万吨输电线路用节能型导线项目》投入 4005.30 万元，节余资金 3006.09 万元(含利息 41.88 万元)，节余资金由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节余资金 3006.0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年产 1 万皮长公里 OPGW 扩建项目》投入：6107.16 万元，节余资金 3442.95 万元(含利息 86.58 万元)，节余资金由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节余资金 3,442.95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入：1545.59 万元，节余资金 456.51 万元，节余资金由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节余资金 456.51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年产 1.5 万公里通信及电子装备用线缆扩建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为 2013 年 7 月 31 日，报告期内，投入 1,634.21 万元。

注：《年产 2.5 万吨输电线路用节能型导线项目》、《年产 1 万皮长公里 OPGW 扩建项目》尚需支付尾款金额为上述募投项目工程建设和相关合同中约定的质保金，款项需根据工程保修和设备运行情况分批支付，款项合计 399.26 万元，未来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按约定付款条件和日期予以支付。

（二）超募资金投入情况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累计使用 5,695.1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47,042.97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 20,997.57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以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为 4100 万元。

2、经 2012 年 7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土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27.38 万元购买通光海洋光电位于海门市瑞江路东之土地及房产；

3、2012 年 7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年产 2.5 万吨节能铝合金导线项目>的议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9400 万元人民币对公司控股子公司通光强能增资实施《年产 2.5 万吨节能铝合金导线项目》。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已投入 967.78 万元。

三、募集资金投向变更情况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5 万公里通信及 电子装备用线缆扩建 项目	否	7,211	7,211	1,634.21	2,651.98	36.78%	2013 年 07 月 31 日	0	否	否
年产 2.5 万吨输电线路 用节能型导线项目	否	6,984.5	6,984.5	3,029.8	4,005.3	57.35%	2012 年 11 月 30 日	200.18	是	否
年产 1 万皮长公里 OPGW 扩建项目	否	9,847.8	9,847.8	4,259.36	6,107.16	62.02%	2012 年 11 月 30 日	135.10	是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2,002.1	2,002.1	1,545.59	1,545.59	77.2%	2012 年 11 月 30 日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6,045.4	26,045.4	10,468.96	14,310.03	--	--	335.28	--	--
超募资金投向										
年产 2.5 万吨节能铝合 金导线项目	否	9,400	9,400	967.78	967.78	10.3%	2013 年 10 月 31 日	0	否	否
收购通光光电子土地、 房产	否	627.38	627.38	627.38	627.38	100%	2012 年 12 月 3 日	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4,100	4,100		4,100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4,127.38	14,127.38	1,595.16	5,695.16	--	--		--	--
合计	--	40,172.78	40,172.78	12,064.12	20,005.19	--	--	335.2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年产 1.5 万公里通信及电子装备用线缆扩建项目》已累计投入：2651.98 万元，该项目总投资额为：7,211 万元，占比 36.78%。原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计延期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项目延期主要原因为： 1、由于公司实施本项目所用的厂房均为公司原有厂房，在项目正式实施之前，该厂房临时用于堆放原材料及旧有的报废设备，厂房内相关的配套设施并不完善。在募投项目正式实施后，对该厂房内原有堆放物品的处置清理工作对项目的实施进度造成了一定的影响； 2、由于本项目产品的生产所需设备的采购均采用招标方式，本着对公司股东及中小投资者负责任的态度公司经理层制定了严格的招标程序，把控每个招标环节，对每个参与竞标企业的资质、实力及过往业绩进行审核，并充分考虑到设备的性价比，在一定程度上拉长了设备的招标周期。 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对该项目的短期快速发展有潜在影响，但从长期看，经过更加慎重规划和选择有利于公司更契合未来发展，同时更有效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因此，公司调整									

	募集资金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利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41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年产 2.5 万吨节能铝合金导线项目>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该项议案。项目总投资 9400 万元，所需资金全部来源于超募资金。该项目于 2012 年 10 月 31 日正式启动，预计完成投资时间为 2013 年 10 月 31 日。报告期内，该项目已投入 967.78 万元，占比 10.30%； 3、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土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规定公司参考评估值以 627.38 万元购买通光海洋光电土地及房产，截至报告期末，该项交易已全部完成。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 1115.27 万元置换前期已经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年产 1.5 万公里通信及电子装备用线缆扩建项目置换 45.09 万元，年产 2.5 万吨输电线用节能型导线项目置换 127.63 万元，年产 1 万皮长公里 OPGW 扩建项目置换 942.5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4700 万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此笔临时补流报告期内已归还。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公司充分结合现有的设备配置与自身的技术优势和经验，对募投项目的研发和生产环节进行优化，使得研发测试和生产设备的固定资产投入较计划投入大幅减少。 2、由于近年来国内相关设备的生产质量和技术不断提高，部分国产设备在各项指标符合公司要求的情况下，价格低于同类进口设备，因此公司在生产设备投入减少的情况下依旧实现了募投项目的设计年产能目标。 3、为更好地把握市场机遇，公司在上市前已启动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筹备工作。其中，于 2011 年 2 月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在“年产 2.5 万吨输电线用节能型导线项目”中投入 781.01 万元、“年产 1 万皮长公里 OPGW 扩建项目”中投入 231.75 万元，合计 1,012.76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6.13 条之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得超过 6 个月。因此公司未能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已预先投入的 1,012.76 万元的自筹资金，造成募集资金有较大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严格按照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不适用。

（4）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年产 5000 皮长公里 OPGW、3 万皮长公里 ADSS 光缆项目	7,000	0	0		
合计	7,000	0	0	--	--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四川省西充县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 OPGW 及 ADSS 光缆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出具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四川省西充县设立全资子公司建设 OPGW 及 ADSS 光缆项目的议案》，并于 2012 年 11 月 26 日对外公告，该项目于 2013 年 1 月正式开始实施。					

（5）证券投资情况

不适用。

（6）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不适用。

（7）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不适用。

（8）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不适用。

（9）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不适用。

6、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江苏通光光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11月10日

注册号：320684000008577

注册资本：16,347.8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海门港大生路3966号中2号

法定代表人：张忠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光缆、铝钢塑复合材料、电缆及食品包装专用复合材料、电缆及辅助材料、邮电工程材料（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为51,576.60万元，净资产25,606.94万元。201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4,027.94万元，营业成本27,389.60万元，净利润5,590.75万元。

（2）江苏通光强能输电线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6月12日

注册号：320684000161077

注册资本：21,384.5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海门市开发区海门港大生路3966号

法定代表人：张忠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节能扩容导线、输电线及地线、电线电缆、铝及铝合金杆线、输电线配件、有色金属制品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为43,352.39万元，净资产

产18,927.38万元。201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8,678.51万元,营业成本25,825.01万元,净利润659.05万元。

(3) 南通市万盟铝线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7年4月16日

注册号: 320684000157998

注册资本: 3,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海门市海门港大生路3966号中3号

法定代表人: 李伟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无。一般经营项目: 铝包钢线、导线及其配套附件的研究、设计、生产、销售、售后服务; 钢丝加工、销售。

报告期内, 公司为集中有效资源发展本公司的优势, 进一步做大做强特种线缆业务,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将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通光光缆向李伟先生转让所持南通市万盟铝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盟铝线”)51%股权, 转让后通光光缆不再持有万盟铝线股权。通光光缆向李伟先生转让万盟铝线股权之转让价格的定价方式为: 以万盟铝线经评估净资产金额作为定价依据。依据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同华沪评报字(2012)第018号评估报告, 万盟铝线于评估基准日(2011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数额为4150.46万元人民币为基数, 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 李伟先生受让万盟铝线51%股权的价格为: 2116.73万元人民币。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详细情况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7、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1、电力行业

电网是国民经济基础设施及重要的公用事业, 具备电力传输、配送的网络功能和作为电能交易平台的市場功能。为支撑全面小康社会建设, 促进西部、北部能源基地开发, 实现可再生能源大规模利用, 推进电力普遍服务, 电网的作用日益凸显, 要求加快推进坚强智能电网建设。

(1) 构建坚强特高压网架。“十二五”期间, 在特高压交流试验示范工程的基础上, 结合大水电、大煤电、大风电基地外送工程以及未来大核电基地的接入系统, 重点加快华北、华东、华中特高压交流同步电网建设。2015年华北、华东、华中特高压电网形成“三纵三横”主网架, 锡盟、蒙西、张北、陕北能

源基地通过三个纵向特高压交流通道向华北、华东、华中地区送电，北部煤电、西南水电通过三个横向特高压交流通道向华北、华中和长三角特高压环网送电。

(2) 加强省级500（750/330）千伏电网建设。目前，我国东部地区电网的500千伏网架已经形成，未来重点是结合特高压交流、直流送电工程落点及本地新增电源，配套建设500千伏接入工程，优化完善网架结构，提高安全稳定水平，合理控制短路电流，同时，结合大都市负荷增长，建设深入负荷中心的500千伏终端站。中西部特别是西部地区，500（750/330）千伏网架仍不健全，需要结合大型电源基地开发、用电需求增长和负荷布局等，以科学规划为指导，加快建设和发展。

(3) 促进城乡电网协调发展。“十二五”期间，进一步加强各电压等级配电网建设，做到网架结构合理，运行灵活，电压层次简化，供电安全可靠。大部分城市形成220（或110）千伏双环网架，500（或330）千伏变电站深入城市负荷中心并形成500（或330）千伏环网结构，实现500/220（或330/110）千伏间电磁环网解环运行，中低压配电网具备“手拉手”环路供电或双电源供电。初步建成220千伏电压等级为中心枢纽，110千伏（66/35千伏）电压等级为主网架的坚强农村配电网，县城、中压配电网实现环网供电，电网整体供电能力、技术装备水平和可靠性进一步提高，满足农村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和新农村建设和用电需要。城乡配电网容载比满足导则要求，推广小型化、无油化、绝缘化、少（免）维护、节能型、智能型设备，配电网智能化水平显著提高。

(4) 智能电网的发展目标。智能电网是将现代先进的传感测量技术、通信技术、信息技术和控制技术等深度应用于电网，形成先进技术与物理电网高度集成的现代化电网，实现电力行业的大变革。我国智能电网发展将以坚强网架为基础，以通讯信息平台为支撑，以智能调控为手段，包含电力系统的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和调度六大环节，覆盖所有电压等级，实现“电力流、信息流、业务流”的高度一体化。“十二五”期间，重点加强智能电网技术创新和试点应用，在系统总结和评价智能电网试点工程的基础上，加快修订完善相关标准，各环节的协调有序快速推进。

2、民用通信行业

当前，全球通信产业已经进入新的大融合、大变革和大转型时期，将逐步实现新的跨越式发展。在未来通信行业的发展有以下三个趋势：

(1) 业务创新、深度融合，带来多彩生活和优质体验。移动互联网，将成为通信业务增长的新引擎；电信行业开放，将推动电信与互联网深度融合；智能终端和智能应用，更丰富人们的生活。

(2) 宽带网络、云计算，建设绿色安全的基础设施。完善宽带网络，打造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运用云计算，促进电信业务“云化”；发展绿色通信，推动通信发展的新动力；注重网络安全和隐私保护，托起电信和互联网健康发展的未来。

(3) 扎实推进、走向深入，促进商业模式更趋成熟。探究物联网，扎实推进迎接产业机遇。完善三

网融合，走向深入，推动创新。运用电信运营模式，从粗放到精细。

3、航空航天及军工行业

高端装备制造业是国家规划的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属于技术密集、附加值高、成长性强的行业，是提高我国整体制造业竞争力的关键。航空航天产业则被国务院列在高端装备制造业首位，充分显示了该产业的重要性。这可能出于两方面考虑：一是我国已经率先在航空航天和国防领域率有了新技术突破和产业升级；二是该产业发展前景可观，未来十年里，航空航天产业将进入一个高速发展时期。

中国航天军工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光明，行业的成长性来自于两大支柱：一是中国军费投入水平与主要发达国家及周边国家相比差距显著，还有提升空间，从国家经济实力、周边安全、经济利益和武器装备水平四方面因素分析判断，“十二五”期间国防预算增速有望维持近两年平均水平；二是高端装备制造先锋，政策支持力度大，军民结合空间大，预计通用航空、大飞机和卫星应用将有望于未来10年带来超过1万亿的市场空间。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优势

1、行业发展趋势良好。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势头迅猛，市场潜力巨大，为公司未来稳定、快速地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2013年，国家电网公司计划电网投资同比增加4%，同时将2020年特高压输电线的建设规模在原有目标上提高21%；“加快信息网络基础建设”的国家战略带来通信行业“十二五”期间的加速发展；国家国防战略规划、规模列装、资产整合提速、地区紧张形势倒逼等因素推动航空航天及军工行业迎来其战略发展机遇期。公司所处的电力特种光缆及输电线、电子线缆及器件制造业将迎来旺盛的市场需求。

2、上市带来新的发展契机。

公司的成功上市，为公司带来新的发展契机。

a) 丰富了融资渠道、增强了融资信誉：为企业筹集到进一步发展壮大的资金，使公司稳步做大做强；有助于公司提高自身信用状况，享受低成本的融资便利；让公司拥有更丰富的融资、再融资渠道。

b) 规范公司企业运营、吸引优秀人才：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各项管理制度，提高运营效率；可以利用股票期权等方式实现对员工和管理层的有效激励，有助于公司吸引优秀人才，增强公司发展后劲。

c) 证明了公司实力、提升了企业形象：上市是对企业管理水平、发展前景、盈利能力的有力证明；通过报纸、电视等媒体，提高了公司的知名度，提升了企业形象，扩大了市场影响力。

公司充分抓住上市带来的发展机遇，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优化提升资产结构，拓宽公司产业链，提升整体盈利能力，同时稳固并深化公司品牌，稳定新老客户群体，积极抢占市场份额。

3、新的产能的释放。

截至2012年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5万吨输电线路用节能型导线项目”、“年产1万皮长公里

OPGW扩建项目”完成验收，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新的产能将于2013年陆续释放，预计对2013年的业绩产生正面影响。

公司新建铝合金节能型导线项目所涉及产品均属于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新产品，市场前景广阔。随着项目的成功实施，公司将新增年产2.5万吨节能铝合金导线的产能，进一步丰富了公司在特种线缆特别是特种输电线路用线缆领域的产品线，提升了公司的竞争能力和研发实力，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的发展增加新的亮点，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三）公司2013年的工作重点

1、加大营销力度，加强营销队伍建设

公司将围绕建设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和扩大国际销售的发展目标，进一步加大投入，增加销售管理区域，国外增设俄罗斯、越南等办事处，加强营销管理，完善营销信息化，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1）积极扩大队伍，推进人才本土化，提高代理商质量；

（2）积极参展，搜集市场信息；

（3）积极巩固东南亚市场，提升南美、南非市场，拓展俄、美、欧市场。

2、加大研发投入，优化产品结构

公司充分发挥技术研究与研发协同作用，加大研发投入，建设一体化的研发平台，增强公司的研发实力及提高研发效率，及时了解行业发展动态，专注高端装备电缆，输电电缆，光通信等高科技产品，不断孵化出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新产品。公司采取领先型开发战略，努力追求产品技术水平和最终用途的新颖性，保持技术上的持续优势和市场竞争中的领先地位。以顾客需求为导向，严抓产品质量，降低成本，重视研究与开发投资，加大资本经营联合发展的力度，积极与科研院校合作。

2013年，公司及各子公司将加大新品开发力度，计划研发包括耐300度高温线缆、低覆冰OPGW、大截面软铝导线、铝合金导体XLPE绝缘合金铝带自锁铠装PVC护套建筑电缆等新产品。

3、提高团队素质，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将继续遵循“人尽其才，才尽其用，任人唯贤，共同发展”的人才队伍建设机制，逐步扩大队伍规模，持续加大对熟悉业务与技术的复合型人才的引进力度，优化人员结构；继续实施引进高校毕业生与招聘社会人才相结合的人才政策，增强企业活力与创新能力。逐步成为一支长于专业、亮在服务、研发创新能力突出、项目服务实施规范的特种线缆领域的高素质团队，保障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现。

此外，2013年公司还将继续通过持续、有效的内训、外训制度，选择合适的培训内容，提高全员综合素质和自我管理水平。展开全员谈心制度，做到管理者了解员工心声、员工了解管理者思路，及时解决问题，完善制度。建立学习型、具有凝聚力的企业文化。

4、完善生产组织，重视质量管理

根据公司更快发展的需要，新的业务特点和流程的要求，改善和发展围绕项目管理和产品管理两条业务线上的质量监控点和质量管理规范，逐步导入并全面推动执行各项管理活动，一是实行5S推动，全员参与，规范化要求，明确内涵，采用科学分析方法发现存在问题，是一切生产及管理活动基础。二是实行TPM推动，全员参与的生产维修方式，使设备性能达到最优；避免事后维修造成生产效率低下的状况出现。三是实行TQC推动，由全体人员参与全部过程的全面质量的管理；一切为客户着想，以预防为主，以数据说话，按PDCA循环进行。四是实行异常状态管理，建立生产异常自行提报机制，对所提报异常项目需一查到底，分析异常原因及落实改善措施，与绩效及奖惩挂钩。

2013年，公司将展开生产班组产品质量流动红旗月评比，巩固质量管理方面取得的成果，并鼓励各班组向更高的要求努力。

5、深化信息化程度，提高管理效率

公司成功上市后，企业传统的经营模式和管理模式已无法适应和满足企业自身的需求与发展，规范化、信息化的企业管理模式已成为企业发展和改革的必经之路。企业信息化建设是以计算机（IT）、网路与先进管理事项的结合应用为基础，是依赖信息技术对企业内外部信息资源进行优化配置和集成的信息系统，是一个长期持续改进的动态过程。公司计划用3-5年的时间，继续推动并逐步完善信息化管理体系。

2013年，公司将继续推动OA及ERP的实施工作，通过企业信息化把信息技术应用于生产、科研与经营，并通过信息技术改善和强化企业物资流、资金流、人员流及信息流的集成管理，从而提高企业生产、管理、决策等过程的效率、水平，提高经济效益，提高企业竞争力。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五、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

六、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贵局《通知》的要求，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机制方面进行了修订。公司分别于2012年7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2年8月20日召开了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一）《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二）《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三条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尽量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的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为：

1、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并由董事会制定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and 中期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等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分红方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2、股东大会应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表决。公司应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召开投资者交流会、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公司应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利润分配政策执行情况。若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的原因、未用于现金利润分配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4、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宜。

6、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三）《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四条规定：公司利润分配遵循兼顾公司长期发展和对投资者合理回报的原则。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重视投资者的实际利益，但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盈利和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办法，并保持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

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

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②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0%。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且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3、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仍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予以分配。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4、因外部经营环境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应广泛征求独立董事、监事、公众投资者的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表决。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35,0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3,5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73,858,048.36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	
2012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 2012 年末总股本 13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35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12年末总股本13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

发现金人民币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350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总股本13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现金人民币0.5元（含税）。本分派方案已于2012年6月份实施完毕。

（3）2010年度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2 年	13,500,000.00	63,654,523.29	21.21%
2011 年	6,750,000.00	44,266,850.91	15.25%
2010 年	0.00	48,426,224.02	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一）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制定

为了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公平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特定投资者来访接待管理制度》、《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专门制定了《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于2012年3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于2012年4月23日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

（二）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定期报告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于未公开信息，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都会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

间。经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核实无误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在向深交所和证监局报送定期报告相关资料的同时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2、投资者调研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公司尽量避免接待投资者的调研，努力做好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日常接待投资者调研时，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履行相关的信息保密工作程序。在进行调研前，先对调研人员的个人信息进行备案，同时要求签署投资者（机构）调研登记表，并承诺在对外出具报告前需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认可。在调研过程中，董事会办公室人员认真做好相关会议记录，董事会秘书全程陪同，并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向深交所报备。

3、其他重大事件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其他重大事项（如对外投资、核心技术研发、涉及军工业务相关事项等）未按规定程序履行信息披露前，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采取保密措施，签订相关保密协议，以保证信息处于可控范围。

4、关于涉及军工信息事项的保密工作

本公司拥有《三级保密资格单位资格》《军工产品质量体系认证证书》《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装备承制单位注册证书》四个证，相关涉密信息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由公司保密办审核通过，严格执行军工产品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同时对于未达到豁免披露条件的信息，公司依据《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科工财审[2008]702号文规定，进行脱密处理。

（三）报告期内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以及监管部门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加强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规及《上市规则》等规定的学习，组织相关人员就信息披露法律规定展开专项学习和讨论，以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所有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将继续遵守有关信息披露的法律规定并严格执行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组织有关信息披露规定的专题培训和深化学习，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水平。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	------	------	--------	------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无。

四、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万元）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自本期初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通光海洋光电	土地、房屋	2012年7月25日	627.38			是	评估价值	是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012年07月30日

通光集团	股权	2012 年 11 月 24 日	2,173.89			是	以通光 强能 2012 年 10 月 31 日经审 计净资 产金额 作为定 价依据。	是			控股股 东	2012 年 11 月 27 日
------	----	------------------------	----------	--	--	---	--	---	--	--	----------	------------------------

收购资产情况说明

1、公司自成功上市后，随着募投项目的建设和逐步投产，主营业务实现了快速发展，经营业绩也不断稳定攀升。随着公司业务的不不断扩大，现有的土地及厂房储备已不能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生产用地紧张的状况愈加明显，增加土地储备、扩大产业规模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同时，本次交易所涉土地及工业用房毗邻公司原有厂区，公司使用该块土地扩大生产规模时，可以有效利用原有厂区富余的水、电、仓储等公用工程，节省新项目投资资金。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关联董事张强、张忠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交易的土地和房产进行评估，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同华评报字（2012）第31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截至2012年6月30日，该土地资产评估值为269.12万元人民币，房屋建筑物评估值为358.26万元人民币，评估总价为627.38万元人民币。经交易双方一致确认，公司参考评估值以627.38万元购买上述资产。

2、公司受让通光集团所持通光强能11.46%的股权是因为将通光强能转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独立性及对子公司的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有效提升资产回报率和股东价值。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张强先生、张忠先生、江勇卫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受让通光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交易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审计机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计，依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公W【2012】A717号审计报告，通光强能于审计基准日（2012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数额为18969.36万元人民币为基数，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公司受让通光集团持有通光强能11.46%股权的价格为：2173.89万元人民币。

2、出售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产生的损益（万元）	是否为关联交易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李伟	股权	2012年4月22日	2,116.73	42.11	-82.05	否	评估价值	是	是	-0.12%	不适用	2012年04月24日

出售资产情况说明

公司出售所持南通市万盟铝线有限公司51%的股权是因为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将日益专注高端装备电缆、输电线缆、光通信等高科技产品。另外，目前铝包钢单线的原料供应充足，产品竞争激烈。公司为了为集中有效资源发展本公司的优势领域，决定退出铝包钢单线生产经营。本次出售股权后，本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将发生变化，不再合并目标公司。

此次出售股权事宜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林金桐先生、赵祝平先生、毛庆传先生也对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并表示一致同意。依据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同华沪评报字（2012）第018号评估报告，万盟铝线于评估基准日（2011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数额为4150.46万元人民币为基数，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李伟先生受让万盟铝线51%股权的价格为：2116.73万元人民币。

3、企业合并情况

不适用。

4、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1、出售通光光缆持有万盟铝线51%股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通光光缆出售持有万盟铝线51%的股权是因为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将日益专注高端装备电缆、输电线缆、光通信等高科技产品。另外，目前铝包钢单线的原料供应充足，

产品竞争激烈。公司为了集中有效资源发展本公司的优势领域，决定退出铝包钢单线生产经营。本次出售股权后，本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将发生变化，不再合并目标公司。本公司不存在为目标公司提供担保、委托标的理财的情形，该目标公司也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本次转让，对本公司不产生经营损益。

2、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通光海洋光电土地、房产：

公司自成功上市后，随着募投项目的建设和逐步投产，主营业务实现了快速发展，经营业绩也不断稳定攀升。随着公司业务的不间断扩大，现有的土地及厂房储备已不能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生产用地紧张的状况愈加明显，增加土地储备、扩大产业规模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同时，本次交易所涉土地及工业用房毗邻公司原有厂区，公司使用该块土地扩大生产规模时，可以有效利用原有厂区富余的水、电、仓储等公用工程，节省新项目投资资金。因此，此次收购将对公司长期的盈利能力有较大幅度的提升，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收购资产对本公司损益无影响。

3、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受让通光集团持有通光强能股权：

公司受让通光集团所持通光强能11.46%的股权是因为将通光强能转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独立性及对子公司的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有效提升资产回报率和股东价值，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公司不存在为通光集团提供担保、委托标的理财的情形，通光集团也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审计机构进行审计，具备公允性，未有损害公司利益、中小股东和公众投资人权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负面影响，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无。

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无。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市场公允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万元）
通光海洋光电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购买或销售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购买土地与房产	评估价值	375.32	627.38	627.38	627.38	资产升值	现金		
通光集团	控股股东	股权收购	购买通光集团持有的通光强能股权	以通光强能 2012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金额作为定价依据。	2,173.89	2,173.89	2,173.89	2,173.89	不适用	现金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市场公允价值差异较大的，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与通光海洋光电发生关联交易所涉及的土地为通光海洋光电于2001年购买，主要由于国家调控等因素的影响土地市场价格有大幅度升值，故造成公司于2012年进行交易时，交易评估价格与原账面价格有较大差异。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无。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托管情况说明

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承包情况说明

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通光光缆	2012 年 06 月 21 日	4,000	2012 年 06 月 21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否	否
通光光缆	2012 年 10 月 24 日	3,000		0	连带责任保 证	无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B1）		7,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B2）		2,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B3）		7,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B4）		2,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7,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A2+B2）		2,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A3+B3）		7,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2,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7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 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为了进一步支持子公司的经营发展，公司根据其日常经营 以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意上述子公司使用担保额度，并为其提 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或报告期继续发生的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无。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规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的主要原则、组织机构、审批权限、授权制度、业务流程、风险管理等制度。在规定的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总经理组织建立套期保值业务小组，具体负责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交易有关事宜。套期保值业务小组由公司总经理、总经理助理、采购、财务、销售、审计业务部门的负责人以及与套期保值业务有关的其他人员组成。公司具有与套期保值保证金相匹配的自有资金。套期保值操作可以熨平铝锭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当期货行情变动较大时，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投资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 3、流动性风险：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风险。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1、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在境内期货交易所交易的铝锭商品期货。期货持仓量不超过套期保值的现货需求量的 30%，持仓时间与现货保值所需的计价期相匹配。 2、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 3、合理选择期货保值月份：公司将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合理选择合约月份，避免市场流动性风险。 4、设立专门的风险控制岗位：公司将严格按照《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等规定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牵制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5、设立符合要求的交易、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公
---	--

	司将设立系统，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错单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并减少损失。 6、建立内审机制：公司审计部门至少每季度应审查一次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的开展情况，并向公司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汇报审查结果。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报告期内，沪铝的市场价格波动为±3%左右，沪铜的市场价格波动为±8%左右，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仅占铝锭、铜总需求量的三分之一左右。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作为平抑价格震荡的有效工具，达到保值增值目的。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提高经营管理水平，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竞争优势，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可行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约种类	期初合约金额（元）	期末合约金额（元）	报告期损益情况	期末合约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沪铝	5,245,742.02	27,942,975.00	-2,131,025.00	3.81%
沪铜		3,458,850.00	65,100.00	0.47%
合计	5,245,742.02	31,401,825.00	--	4.28%

（3）委托贷款情况

无。

4、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 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通光集团有限 公司、张强先生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 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 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 不由本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 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1 年 09 月 16 日	2011 年 9 月 16 日至 2014 年 9 月 16 日	承诺人遵守 了上述承诺
	张强先生、张忠 先生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 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 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 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 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1 年 09 月 16 日	2011 年 9 月 16 日至 2014 年 9 月 16 日	承诺人遵守 了上述承诺
	张钟女士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 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 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 不由本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 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1 年 09 月 16 日	2011 年 9 月 16 日至 2014 年 9 月 16 日	承诺人遵守 了上述承诺
	曹卫兵先生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 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 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 不由本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 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1 年 09 月 16 日	2011 年 9 月 16 日至 2013 年 9 月 16 日	承诺人遵守 了上述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及间接持 股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不 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 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 不由本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 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1 年 09 月 16 日	2011 年 9 月 16 日至 2013 年 9 月 16 日	承诺人遵守 了上述承诺
	通光集团有限 公司、张强先生	1、承诺人以及其控制的企业及下属企业目 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通光线缆及通光 线缆的控制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 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 公司股票成功发行上市，承诺人将不以任 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通光线缆或通 光线缆的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 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 该等业务中持有益权或利益；不以任何形式 支持通光线缆及通光线缆的控股企业以外 的他人从事与通光线缆及通光线缆的控股 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 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凡承	2011 年 09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遵守 了上述承诺

		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及下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通光线缆及通光线缆的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及下属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通光线缆。4、上述承诺在承诺人作为通光线缆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张强先生	1、承诺人不利用自身对通光线缆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通光线缆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人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承诺人不利用自身对通光线缆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通光线缆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杜绝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通光线缆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通光线缆违规向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承诺人及所控制的企业不与通光线缆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通光线缆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将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通光线缆利益的行为；并督促通光线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通光线缆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承诺人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通光线缆章程的规定，督促通光线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2011 年 09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张强先生	张强先生、通光集团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占用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如发生任何资金、资产占用的情形，通光线缆及其控股子公司有权向承诺人按照占用资金金额每日千分之一的标准追索违约金。	2011 年 09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如通光线缆及其控制的公司因违反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	2011 年 09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罚或损失，承诺人将全额承担通光线缆及其控制公司的补缴义务、罚款或损失，并保证通光线缆及其控股的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	1、本人以及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及下属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通光线缆及通光线缆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若通光线缆的股票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则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受本人以及直系亲属控制的任何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通光线缆或通光线缆的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不得以任何形式支持通光线缆及通光线缆的控股企业以外的他人从事与通光线缆及通光线缆的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1 年 09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是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海山、郑飞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 是 ☒ 否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 是 ☒ 否

十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无。

十二、2012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无。

十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无。

十四、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无。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无。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000,000	74.08%	0	0	0	0	0	100,000,000	74.08%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00,000,000	74.08%	0	0	0	0	0	100,000,000	74.0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4,500,000	55.19%	0	0	0	0	0	74,500,000	55.19%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500,000	18.89%	0	0	0	0	0	25,500,000	18.8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000,000	25.92%	0	0	0	0	0	35,000,000	25.92%
1、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0	25.92%	0	0	0	0	0	35,000,000	25.92%
三、股份总数	135,000,000	100%	0	0	0	0	0	135,000,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曹卫兵	500,000	0	0	500,000	IPO 前发行限售	2013 年 9 月 16 日
张钟	25,000,000	0	0	25,000,000	IPO 前发行限售	2014 年 9 月 16 日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74,500,000	0	0	74,500,000	IPO 前发行限售	2014 年 9 月 16 日
合计	100,000,000	0	0	100,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无。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无。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股东总数		8,9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		9,94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19%	74,500,000	74,500,000		0
张钟	境内自然人	18.52%	25,000,000	25,000,000		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1,150,000	0		0
何雪萍	境内自然人	0.74%	1,000,000	0		0
航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1,000,000	0		0
罗建明	境内自然人	0.51%	686,795	0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9%	523,805	0		0

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曹卫兵	境内自然人	0.37%	500,000	500,000		0
刘安珍	境内自然人	0.23%	306,000	0		0
吕志炜	境内自然人	0.21%	287,4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0,000		
何雪萍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航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罗建明	686,795	人民币普通股		686,79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523,805	人民币普通股		523,805		
刘安珍	30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6,000		
吕志炜	287,400	人民币普通股		287,400		
梁晓云	271,981	人民币普通股		271,981		
魏小珂	200,890	人民币普通股		200,890		
吴小刚	200,459	人民币普通股		200,45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通光集团持有公司55.19%的股份，是本公司控股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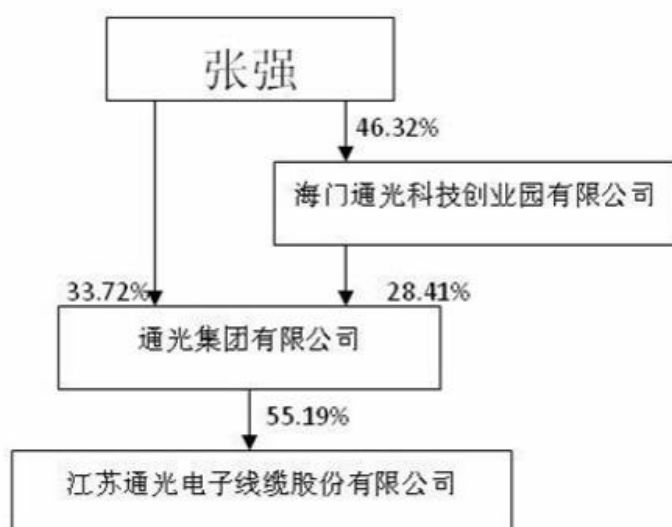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3年8月18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和实收资本	158,918,245元
注册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海门市包场镇长桥村
法定代表人	张强
主营业务	对外投资、资本运营及股权管理等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张强先生直接持有通光集团33.72%的股份，通过海门通光科技创业园持有通光集团28.41%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张强先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居留权（有效期至2019年8月3日），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新余乡建材厂副厂长、海门县铝箔复合材料厂厂长、海门市光缆厂厂长，曾获全国乡镇企业家、江苏省劳动模范、江苏省先进工作者称号。现任通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无。

5、前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股）	限售条件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74,500,000	2014 年 09 月 16 日	0	IPO 前发行限售
张钟	25,000,000	2014 年 09 月 16 日	0	IPO 前发行限售
曹卫兵	500,000	2013 年 09 月 16 日	0	IPO 前发行限售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期末持 股数 (股)	期初持 有股票 期权数 量(股)	其中： 被授予 的限制 性股票 数量 (股)	期末持 有股票 期权数 量(股)	变动原因
张强	董事长	男	53	2011年 11月08 日	201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0	无
张忠	董事、 总经理	男	49	2011年 11月08 日	201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0	无
江勇卫	董事、 副经理	男	54	2011年 11月08 日	201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0	无
戴青	董事	男	48	2011年 11月08 日	201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0	无
林金桐	独立董 事	男	67	2011年 11月08 日	201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0	无
毛庆传	独立董 事	男	57	2011年 11月08 日	201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0	无
赵祝平	独立董 事	男	50	2011年 11月08 日	201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0	无
徐雪平	监事	男	38	2011年 11月08 日	201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0	无
黄俊华	监事	男	64	2011年 11月08 日	2014年 11月08 日	0	0	0	0	0	0	0	无
张淑琴	监事	女	45	2011年	2014年	0	0	0	0	0	0	0	无

				11 月 08 日	11 月 08 日								
薛万健	副总经理	男	49	2011 年 11 月 08 日	2014 年 11 月 08 日	0	0	0	0	0	0	0	无
王旭光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34	2012 年 07 月 27 日	2014 年 11 月 08 日	0	0	0	0	0	0	0	无
吴洪涛	财务总监	男	42	2012 年 07 月 27 日	2014 年 11 月 08 日	0	0	0	0	0	0	0	无
曹卫兵 (历任)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44	2011 年 11 月 08 日	2012 年 04 月 27 日	500,000	0	0	500,000	0	500,000	0	无
顾彬 (历任)	财务总监	男	41	2011 年 11 月 08 日	2012 年 07 月 27 日	0	0	0	0	0	0	0	无
丁国锋 (历任)	副总经理	男	41	2011 年 11 月 08 日	2012 年 02 月 25 日	0	0	0	0	0	0	0	无
合计	--	--	--	--	--	500,000	0	0	500,000	0	500,000	0	--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会成员

张强：董事长，1960年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居留权（有效期至2019年8月3日），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新余乡建材厂副厂长、海门县铝簿复合材料厂厂长、海门市光缆厂厂长，曾获全国乡镇企业家、江苏省劳动模范、江苏省先进工作者称号。现任通光集团董事长兼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

张忠先生：董事，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海门市电子铝材厂工程师，上海市通信学会光通信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电子元器件协会光电线缆分会专家组专家，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通信电缆及光缆专家委员会委员。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江勇卫先生：董事，195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通光集团副总经理、通光有限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戴青先生：董事，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就职于四川省农机供销总公司、四川科贸农机公司，曾任成都通迪金属材料公司总经理。现任四川省佳炜物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毛庆传先生：独立董事，195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浦江缆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上海电缆研究所科技处长兼副总工程师，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线电缆专委会秘书长，现任上海电缆研究所总工程师，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副秘书长。

林金桐先生：独立董事，194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北京邮电大学校长，中国通信学会副理事长、北京市第十届政协委员，现任北京邮电大学教授、北京海淀区第十四届人大代表、工信部通信科技委常委、英国IET学院院士。

赵祝平先生：独立董事，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CPA，现任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担任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曾任上海航空发动机制造股份公司担任专职董事长；兼任中航商用飞机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航空房产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翔运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自2011年11月8日起。

2、监事会成员

徐雪平先生：监事会主席，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江苏省江阴南菁机械厂任技术员、江苏通光信息有限公司任设备管理员。现任通光光缆总经理助理兼设备部经理。

黄俊华先生：监事，194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上海石英玻璃厂光纤研究室主任、上海科技大学波科学研究所电子组副组长、上海市光纤通信工程公司工程部副主任、上海光纤通信公司线路部主任、上海阿尔卡特光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通信学会光通信专业委员会委员、上海大学特种光纤研究所高级工程师、中国光电线缆专家委员会委员。现任通光集团副总经理。

张淑琴（曾用名“张昕琴”）女士：监事，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通光集团行政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分管董事会办公室。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张忠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主要经历同上。

江勇卫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要经历同上。

薛万健先生：副总经理，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通光集团大区经理、通光有限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旭光先生：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8月参加工作，曾先后在上海浦东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新加坡伟诺私人有限公司任职。2005年8月至2012年7月任山东富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2年7月27日至今任通光线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吴洪涛先生：曾用名吴宏涛，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中级

会计师。1995年7月至2000年4月曾任中化南通汇丰石化有限公司财务结算科主管，2000年4月至2005年12月曾任南通合板工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6年1月至2008.12月曾任通州太阳屋居饰用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2月至2012年6月曾任南通正华联合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咨询部经理。2012年7月27日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丁国锋先生（历任）：副总经理，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海门市铝箔复合材料厂质检科科长，海门市光缆厂办公室主任、销售办主任、生产部部长，通光集团光缆公司生产副总经理，冠通通讯总经理，通光光电子总经理，通光信息副总经理、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通光光缆及通光强能总经理。于2012年2月25日离任。

曹卫兵先生（历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196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4月-2008年12月，任通光集团副总经理；2008年12月-2010年3月，任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年3月至2012年4月27日，任通光线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于2012年4月27日离任。

顾彬先生（历任）：财务总监，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曾任江苏海外集团海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任本公司财务总监，于2012年7月27日离任。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强	通光集团	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
张忠	通光集团	董事			否
江勇卫	通光集团	董事			否
黄俊华	通光集团	副总经理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强	通光海外	董事			
	汇鑫新材料	董事			
	通光强能	董事（历任）			
张忠	通光海外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万盟铝线	董事长（历任）			
	通光光缆	执行董事			
	通光强能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毛庆传	上海电缆研究所	总工程师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	副秘书长			
林金桐	北京邮电大学	教授			
	英高工程技术协会	院士			
	工业与信息化部通信科技委	常委			
赵祝平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戴青	四川省佳炜物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江勇卫	科技创业园	监事			
	通光创投	执行董事			
	万盟铝线	董事（历任）			
	通光光缆	监事			
	通光强能	监事			
黄俊华	科技创业园	总经理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独立董事会务费据实报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6 人（包括已离职 3 人），2012 年实际支付 1,432,500.00 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张强	董事长	男	53	现任	0.00	310,000.00	310,000.00
张忠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220,000.00	0.00	220,000.00

江勇卫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220,000.00	0.00	220,000.00
戴青	董事	男	48	现任	0.00	0.00	0.00
林金桐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40,000.00	0.00	40,000.00
毛庆传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40,000.00	0.00	40,000.00
赵祝平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40,000.00	0.00	40,000.00
徐雪平	监事	男	38	现任	100,000.00	0.00	100,000.00
黄俊华	监事	男	64	现任	0.00	258,500.00	258,500.00
张淑琴	监事	女	45	现任	70,000.00	0.00	70,000.00
薛万健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220,000.00	0.00	220,000.00
王旭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4	现任	150,000.00	0.00	150,000.00
吴洪涛	财务总监	男	42	现任	96,600.00	0.00	96,600.00
曹卫兵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4	离任	64,000.00	0.00	64,000.00
顾彬	财务总监	男	41	离任	171,900.00	0.00	171,900.00
丁国锋	副总经理	男	41	离任	0.00	0.00	0.00
合计	--	--	--	--	1,432,500.00	568,500.00	2,001,000.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日期	变动原因
丁国锋	副总经理	离职	2012 年 02 月 25 日	由于个人原因，辞职。
曹卫兵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职	2012 年 04 月 27 日	由于个人原因，辞职。
顾彬	财务总监	离职	2012 年 07 月 27 日	由于个人原因，辞职。
江勇卫	副总经理	聘任	2012 年 02 月 25 日	工作调整需要
王旭光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12 年 07 月 27 日	聘任
吴洪涛	财务总监	聘任	2012 年 07 月 27 日	聘任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无。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员工796人，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结构	人数	比例
生产及工程人员	401	50.38%
管理人员	119	14.95%
研发、技术人员	121	15.20%
销售人员	67	8.42%
其他人员	88	11.05%
合计	796	1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	128	16.08%
大专及以下	668	83.92%
合计	796	100%

3、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分布	人数	比例
30岁及以下	325	40.83%
31-50岁	410	51.51%
50岁以上	61	7.66%
合计	796	1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努力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或重新修订的规范性制度文件有：《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突发事件处理制度》。报告期内修订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期货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以及江苏省证监局（苏证监公司字〔2007〕104号）等文件精神，积极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为切实做好公司治理情况自查、整改工作，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组长、董事会秘书为具体负责的专项治理工作小组，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本着全面、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在江苏省证监局的指导、保荐机构的持续督导和社会公众的监督下，顺利完成了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阶段、和整改提高阶段等阶段的各项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未受到监管部门的行政监管处罚。

（1）公司独立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公司股东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系统，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2）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规制度的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尤其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同等的地位，为广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3）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通光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强先生。张强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4）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中均明确规定了董事的任职资格、选聘及表决程序等事项，并在实际操作中严格执行。公司董事选聘程序规范、透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设7名董事，其中3名独立董事，各位董事均能积极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事务，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独立董事均能不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主要股东和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作出判断并发表意见。

（5）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在《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中均明确规定了监事的任职资格、选聘及表决程序等事项，并在实际操作中严格执行，公司监事选聘程序规范、透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公司共设3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的人数、成员构成及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积极认真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公司已经制定《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经理层根据员工不同的岗位制订绩效考核指标，员工收入与工作绩效挂钩，公司现有的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有关法规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专职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并负责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设立董事会办公室并配备专职人员负责信息披露日常事务，《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有关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平等享有获取公司信息的机会。

（8）关于相关利益者

①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始终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可持续、稳健发展。

②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投资者关系工作是一项长期、持续的重要工作，公司不断学习先进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管理、未来发展等信息，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规范形象。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日常工作：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并切实做好相关信息的保密工作。通过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管理电话、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解答投资者的疑问。

互动交流：公司积极举办“2011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活动，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充分、深入、详细的分析、说明和答复，建立了投资者与公司之间规范、直接、快速的交流与沟通渠道，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更好的保护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今后，公司将继续遵循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原则，持续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 是 ☒ 否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1 年度股东大会	2012 年 04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2 年 04 月 23 日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08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2 年 08 月 21 日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 年 12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2 年 0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2 年 02 月 2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2 年 03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2 年 03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2 年 04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2 年 04 月 1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2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2 年 04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2 年 06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2 年 06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2 年 07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2 年 07 月 3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2 年 09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2 年 09 月 0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2 年 10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2 年 10 月 12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2 年 10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2 年 10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2 年 11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2 年 11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2 年 12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2 年 12 月 14 日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经2012年3月2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该制度的建立，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和公平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有关监管部门对责任人采

取问责措施的情形。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3 年 04 月 0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13)第 110ZA0728 号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3)第110ZA0728号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光线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通光线缆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通光线缆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通光线缆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海山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飞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三年四月一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3,598,308.36	452,663,807.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51,782.43	9,805,297.68
应收账款	425,777,374.04	303,745,209.31
预付款项	26,294,247.32	8,896,913.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205,782.46	19,388,017.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1,095,594.46	94,017,684.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47,813.08	
流动资产合计	924,670,902.15	888,516,929.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7,239,486.50	141,475,674.27
在建工程	7,266,613.63	966,632.4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8,336,023.05	41,000,894.58
开发支出		
商誉	0	1,199,817.35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0,519.10	2,035,136.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63,14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866,149.28	186,678,155.18
资产总计	1,140,537,051.43	1,075,195,084.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7,792,129.23	127,841,712.5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11,775.00	179,500.00
应付票据	16,900,000.00	14,700,000.00
应付账款	94,815,255.09	94,797,898.22
预收款项	42,357,541.67	24,064,987.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605,697.50	13,451,110.65
应交税费	4,416,124.33	2,288,163.47
应付利息	400,017.75	780,714.49
应付股利		1,217,021.79
其他应付款	15,552,839.26	11,775,369.0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9,151,379.83	291,096,477.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68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411,506.73	12,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11,506.73	67,680,000.00
负债合计	406,562,886.56	358,776,477.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资本公积	446,655,898.34	448,280,018.8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734,227.60	8,203,509.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0,584,038.93	87,210,233.8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3,974,164.87	678,693,762.13
少数股东权益		37,724,844.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3,974,164.87	716,418,606.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40,537,051.43	1,075,195,084.60

法定代表人：张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洪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632,100.52	218,390,846.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68,050.43	1,220,064.68
应收账款	40,433,211.49	36,366,530.25
预付款项	2,234,646.76	36,061.8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3,153,403.01	88,643,464.38
存货	9,764,335.69	20,238,888.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2,387.87	
流动资产合计	253,598,135.77	364,895,856.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7,182,287.60	271,443,387.6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414,724.31	25,864,193.16
在建工程	615,384.63	953,632.4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262,864.51	3,595,218.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6,084.00	228,716.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63,14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1,384,492.05	302,085,147.92
资产总计	694,982,627.82	666,981,004.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77,826.03	5,847,494.60
预收款项	50,997.70	96,922.49
应付职工薪酬	2,711,619.07	3,768,543.17
应交税费	2,093,677.02	-473,809.36
应付利息		19,844.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547,159.23	1,477,842.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181,279.05	19,736,837.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9,181,279.05	19,736,837.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资本公积	455,209,072.81	455,209,072.8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734,227.60	8,203,509.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3,858,048.36	48,831,584.4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5,810,348.77	647,244,166.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94,982,627.82	666,981,004.06

法定代表人：张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洪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英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98,715,283.22	649,848,268.02
其中：营业收入	798,715,283.22	649,848,268.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3,985,946.48	602,642,612.73
其中：营业成本	572,101,389.04	461,255,158.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20,976.31	3,883,183.84
销售费用	99,808,551.46	68,101,820.35
管理费用	55,292,712.08	48,839,948.99
财务费用	6,518,875.76	15,362,039.92
资产减值损失	6,143,441.83	5,200,461.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2,886,465.50	87,925.00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842,871.24	47,293,580.29
加：营业外收入	23,844,657.81	3,095,234.04
减：营业外支出	134,636.42	35,134.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4,636.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552,892.63	50,353,679.71
减：所得税费用	9,403,353.02	8,871,829.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49,539.61	41,481,850.3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654,523.29	44,266,850.91
少数股东损益	2,495,016.32	-2,785,000.61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7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7	0.41
七、其他综合收益	-311,775.00	-179,50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65,837,764.61	41,302,350.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342,748.29	44,021,571.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95,016.32	-2,719,221.47

法定代表人：张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洪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英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86,943,382.01	88,095,541.63
减：营业成本	57,072,210.19	55,820,350.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815,755.53	515,517.15
销售费用	18,620,377.05	12,384,140.93
管理费用	13,856,006.76	11,303,120.27
财务费用	-4,387,983.31	1,375,995.33
资产减值损失	309,511.67	203,654.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704,681.96	24,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362,186.08	30,492,762.36
加：营业外收入	7,620,837.87	176,044.22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983,023.95	30,666,806.58
减：所得税费用	1,675,841.84	1,089,977.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07,182.11	29,576,828.72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7	0.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7	0.4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307,182.11	29,576,828.72

法定代表人：张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洪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英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3,980,952.28	612,498,175.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		

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76,092.48	3,856,295.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48,681.81	24,885,08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1,305,726.57	641,239,558.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9,756,617.30	552,529,335.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413,389.32	30,552,279.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693,741.76	54,487,498.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469,627.91	88,588,896.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1,333,376.29	726,158,00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27,649.72	-84,918,449.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940,756.8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440,756.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429,708.14	36,722,333.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738,9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261,546.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168,608.14	148,983,880.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72,148.72	-148,983,880.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0,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2,503,842.68	244,841,712.5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0,000.00	9,675,736.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403,842.68	734,717,448.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3,233,426.03	23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55,757.16	14,988,991.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29.20	10,064,206.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076,812.39	258,553,19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7,030.29	476,164,250.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7,834.85	-48,963.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30,635.86	242,212,956.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701,981.91	86,489,025.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471,346.05	328,701,981.91

法定代表人：张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洪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英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177,605.67	83,683,658.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9,157.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15,512.39	945,405.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482,275.78	84,629,063.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768,186.79	50,815,575.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37,470.72	8,134,272.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92,760.61	7,567,809.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20,873.97	120,402,519.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219,292.09	186,920,176.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62,983.69	-102,291,112.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8,704,681.96	24,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704,681.96	24,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118,447.43	3,355,537.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738,900.00	168,323,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261,546.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857,347.43	283,940,08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2,665.47	-259,940,084.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0,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5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69,063.99	1,546,510.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9,673.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69,063.99	60,956,184.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69,063.99	453,243,815.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41,254.23	91,012,585.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390,846.29	17,378,260.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632,100.52	108,390,846.29

法定代表人：张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洪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英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5,000,000.00	448,280,018.89			8,203,509.39		87,210,233.85		37,724,844.70	716,418,606.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5,000,000.00	448,280,018.89			8,203,509.39		87,210,233.85		37,724,844.70	716,418,606.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4,120.55			3,530,718.21		53,373,805.08		-37,724,844.70	17,555,558.04
（一）净利润							63,654,523.29		2,495,016.32	66,149,539.61
（二）其他综合收益		-311,775.00								-311,775.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311,775.00					63,654,523.29		2,495,016.32	65,837,764.6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2,345.55							-40,219,861.02	-41,532,206.57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1,532,206.57	-41,532,206.57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1,312,345.55							1,312,345.55	
（四）利润分配					3,530,718.21		-10,280,718.21			-6,7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530,718.21		-3,530,718.2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50,000.00			-6,75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446,655,898.34			11,734,227.60		140,584,038.93			733,974,164.8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9,779,343.41			5,245,826.52		45,901,065.81		33,760,291.39	204,686,527.13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19,779,343.41			5,245,826.52		45,901,065.81		33,760,291.39	204,686,52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000,000.00	428,500,675.48			2,957,682.87		41,309,168.04		3,964,553.31	511,732,079.70
（一）净利润							44,266,850.91		-2,785,000.61	41,481,850.30
（二）其他综合收益		-245,279.14							65,779.14	-179,5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5,279.14					44,266,850.91		-2,719,221.47	41,302,350.3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00.00	428,745,954.62							6,683,774.78	470,429,729.4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5,000,000.00	435,429,729.40								470,429,729.4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6,683,774.78							6,683,774.78	
（四）利润分配					2,957,682.87		-2,957,682.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957,682.87		-2,957,682.8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448,280,018.89			8,203,509.39		87,210,233.85		37,724,844.70	716,418,606.83

法定代表人：张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洪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英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5,000,000.00	455,209,072.81			8,203,509.39		48,831,584.46	647,244,166.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5,000,000.00	455,209,072.81			8,203,509.39		48,831,584.46	647,244,166.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30,718.21		25,026,463.90	28,557,182.11
（一）净利润							35,307,182.11	35,307,182.1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5,307,182.11	35,307,182.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3,530,718.21		-10,280,718.21	-6,7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530,718.21		-3,530,718.2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750,000.00	-6,75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455,209,072.81			11,734,227.60		73,858,048.36	675,801,348.7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9,779,343.41			5,245,826.52		22,212,438.61	147,237,60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19,779,343.41			5,245,826.52		22,212,438.61	147,237,60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000,000.00	435,429,729.40			2,957,682.87		26,619,145.85	500,006,558.12
（一）净利润							29,576,828.72	29,576,828.7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9,576,828.72	29,576,828.7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00.00	435,429,729.40						470,429,729.4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5,000,000.00	435,429,729.40						470,429,729.4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957,682.87		-2,957,682.87	
1．提取盈余公积					2,957,682.87		-2,957,682.8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000,000.00	455,209,072.81			8,203,509.39		48,831,584.46	647,244,166.66

法定代表人：张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洪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英

三、公司基本情况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光线缆”、“公司”或“本公司”）系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务部关于同意江苏通光电子线缆有限公司转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08]1107号）批准，于2008年10月30日由江苏通光电子线缆有限公司整体转制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3,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强；注册地址为江苏省海门市海门镇渤海路169号。

1、历史沿革

通光线缆有限公司系由南通冠通通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江苏通光集团有限公司、香港南中通信公司、南通和泰通讯器材有限公司和南通赛博通信有限公司于2002年1月29日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217.70万美元。业经海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海立验（2002）058号验资报告验证。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金额（美元）	比例（%）
1	南通冠通通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5,000.00	30.55
2	江苏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663,000.00	30.45
3	香港南中通信公司	653,000.00	30.00
4	南通和泰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109,000.00	5.00
5	南通赛博通信有限公司	87,000.00	4.00
合计		2,177,000.00	100.00

2002年10月25日，通光线缆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江苏通光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通光线缆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海门市光缆厂。变更前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美元）	比例（%）	金额（美元）	比例（%）
1	南通冠通通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5,000.00	30.55	665,000.00	30.55
2	江苏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663,000.00	30.45		
3	香港南中通信公司	653,000.00	30.00	653,000.00	30.00

4	南通和泰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109,000.00	5.00	109,000.00	5.00
5	南通赛博通信有限公司	87,000.00	4.00	87,000.00	4.00
6	海门市光缆厂			663,000.00	30.45
合计		2,177,000.00	100.00	2,177,000.00	100.00

2003年6月10日，通光线缆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南通冠通通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南通和泰通讯器材有限公司和南通赛博通信有限公司将各自所持通光线缆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海门市光缆厂。工商变更登记于2003年12月6日完成。变更前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美元）	比例（%）	金额（美元）	比例（%）
1	南通冠通通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65,000.00	30.55		
2	海门市光缆厂	663,000.00	30.45	1,524,000.00	70.00
3	香港南中通信公司	653,000.00	30.00	653,000.00	30.00
4	南通和泰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109,000.00	5.00		
5	南通赛博通信有限公司	87,000.00	4.00		
合计		2,177,000.00	100.00	2,177,000.00	100.00

2003年12月8日，通光线缆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海门市光缆厂将所持通光线缆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江苏新通光通信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于2003年12月16日完成。变更前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美元）	比例（%）	金额（美元）	比例（%）
1	海门市光缆厂	1,524,000.00	70.00		
2	香港南中通信公司	653,000.00	30.00	653,000.00	30.00
3	江苏新通光通信有限公司			1,524,000.00	70.00
合计		2,177,000.00	100.00	2,177,000.00	100.00

2004年1月1日，江苏新通光通信有限公司更名为“通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光集团”）。

2006年6月1日，通光线缆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通光集团将所持通光线缆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海门市汇鑫新材料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于2006年9月28日完成。变更前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美元）	比例（%）	金额（美元）	比例（%）
1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1,524,000.00	70.00		
2	香港南中通信公司	653,000.00	30.00	653,000.00	30.00
3	海门市汇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1,524,000.00	70.00
合计		2,177,000.00	100.00	2,177,000.00	100.00

2007年10月22日，通光线缆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海门市汇鑫新材料有限公司将其所持通光线缆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通光集团；同意香港南中通信公司将所持通光线缆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南中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于2007年11月12日完成。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美元）	比例（%）	金额（美元）	比例（%）
1	海门市汇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1,524,000.00	70.00		
2	香港南中通信公司	653,000.00	30.00		
3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1,524,000.00	70.00
4	南中有限公司			653,000.00	30.00
合计		2,177,000.00	100.00	2,177,000.00	100.00

2007年12月26日，通光线缆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217.70万美元增至10,000万元人民币，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信会师报字（2007）第12032号验资报告验证，工商变更登记于2007年12月29日完成。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美元）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1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1,524,000.00	70.00	75,000,000.00	75.00
2	南中有限公司	653,000.00	30.00	25,000,000.00	25.00
合计		2,177,000.00	100.00	100,000,000.00	100.00

2008年3月4日，通光线缆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通光集团将所持通光线缆有限公司0.50%的股权转给南通米方青田咨询工作室。工商变更登记于2008年3月13日完成。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1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00	75.00	74,500,000.00	74.50
2	南中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	25,000,000.00	25.00
3	南通米方青田咨询工作室			500,000.00	0.5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	100.00

2008年5月27日，通光线缆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南中有限公司将所持通光线缆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香港公民张驰。工商变更登记于当日完成。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1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74,500,000.00	74.50	74,500,000.00	74.50
2	南中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		
3	南通米方青田咨询工作室	500,000.00	0.50	500,000.00	0.50
4	张驰			25,000,000.00	25.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	100.00

2008年8月2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下发《商务部关于同意江苏通光电子线缆有限公司转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08]1107号），同意通光线缆有限公司整体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9月5日，通光线缆有限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证书号：商外资资审A字[2008]0171号）。

2008年9月22日，通光线缆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截止2008年3月31日账面净资产11,977.93万元按照1：0.8349的比例折合股本人民币10,000万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信会师报字（2008）第11992号验资报告验证。

通光线缆有限公司于2008年10月30日完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江苏省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32068440000350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人民币）	比例（%）
1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74,500,000.00	74.50
2	张驰	25,000,000.00	25.00
3	南通米方青田咨询工作室	500,000.00	0.5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2010年3月3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南通米方青田咨询工作室将所持公司50万股的股份转让给海门市米方青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人民币）	比例（%）
1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74,500,000.00	74.50
2	张驰	25,000,000.00	25.00
3	海门市米方青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	0.5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2010年6月4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张驰将所持公司2500万股转让给张钟。公司于2010年6月24日取得江苏省商务厅苏商资[2010]610号《关于同意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并经江苏省南通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同意，企业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人民币）	比例（%）
1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74,500,000.00	74.50
2	张钟	25,000,000.00	25.00
3	海门市米方青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	0.5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

2010年7月2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海门市米方青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0.50%的股权转让给曹卫兵，并于2010年8月2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1年8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字（2011）1350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11年9月9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3500万股，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0163号《验资报告》。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人民币）	比例（%）
1	通光集团有限公司	74,500,000.00	55.19
2	张钟	25,000,000.00	18.52
3	曹卫兵	500,000.00	0.37
4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0.00	25.92
合计		135,000,000.00	100.00

2、行业性质、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力和通信用电缆的生产和销售，产品类别主要为航空航天用耐高温电缆、通信用高频电缆、光纤复合架空地线（OPGW）、全介质自承式光缆（ADSS）及节能型导线等。

3、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半导体芯片，光有源、无源器件，电子线缆，计算机软件开发；光缆、铝钢塑复合材料、电缆及食品包装专用复合材料等的生产和销售；节能扩容导线、输电线及地线、电线电缆、铝及铝合金杆线、输电线配件、有色金属制品的研究、开发、制造和销售。

4、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时设置了包括采购部、生产设备部、销售部、品保部、财务部、审计部、办公室等在内的各职能部门。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

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

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12年4月22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为集中有效资源发展本公司的优势，进一步做大做强特种线缆业务，同意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江苏通光光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光光缆”）向李伟先生转让所持南通市万盟铝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盟铝线”）51%股权，转让价格为2116.73万元人民币。通光光缆于2012年4月28日收到股权转让款2116.73万元，转让后通光光缆不再持有万盟铝线股权。转让时本公司根据2012年4月30日本公司享有万盟铝线的权益的金额与股权转让价款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

（2）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

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不适用。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账龄状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其他方法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月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转销法摊销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包装物

摊销方法：分次摊销法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对于2007年1月1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

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其中，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资产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表明资产发生了减值损失，应当予以确认。并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无。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10%	3.00~4.75%
机器设备	10	5~10%	9.00~9.50%
运输设备	4~6	5~10%	15.00~23.75%
构筑物及其他	10	5~10%	9.00~9.50%
办公设备	3~5	5~10%	18.00~31.67%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资产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表明资产发生了减值损失，应当予以确认。并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其他说明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在建工程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资产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表明资产发生了减值损失，应当予以确认。并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

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生产相关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生物资产

无。

18、油气资产

无。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企业取得的非专利技术按照双方协议确定的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以确定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因素判断，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厂区土地	50 年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按照上述方法(2)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 该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

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无。

22、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公司预计负债确认原则:当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23、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不适用。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不适用。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不适用。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不适用。

24、回购本公司股份

不适用。

25、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

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3）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4）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不适用。

26、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应当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

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期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时，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8、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

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3)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具体准则》第二章的规定，将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融资租赁或经营租赁。

1、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融资租赁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予以递延，并按照该项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2、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予以递延，并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进行分摊，作为租金费用的调整。但是，有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9、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固定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固定资产作出决议；二是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企业应当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30、资产证券化业务

无。

31、套期会计

在初始指定套期关系时，本公司正式指定相关的套期关系，并有正式的文件记录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其内容记录包括载明套期工具、相关被套期项目或交易、所规避风险的性质，以及公司如何评价套期工具抵销被套期项目归属于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有效性。本公司预期该等套期在抵销公允价值变动方面高度有效，同时本公司会持续地对该等套期关系的有效性进行评估，以确定在其被指定为套期关系的会计报告期间内确实高度有效。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风险提供有效的经济套期，但因不符合上述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作为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符合套期会计严格标准的套期按照本公司下述的政策核算。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本公司的已确认资产及负债、未确认的承诺，或这些项目中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的套期，其中公允价值的变动是归属于某一特定风险并且会影响当期损益。对于公允价值套期，根据归属于被套期项目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损益；衍生金融工具则进行公允价值重估，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公允价值套期中的被套期项目，若该项目原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则采用套期会计对其账面价值所产生的调整金额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任何对被套期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进行的调整，按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可以在调整起开始进行，但不应迟于被套期项目停止就所规避的风险调整其公允价值的时间。

当未确认的承诺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则归属于该承诺所规避的风险的公允价值累计后续变动，应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及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当期损益。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售出、终止或被行使，或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条件，又或本公司撤销套期关系的指定，本公司将终止使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类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且将影响本公司的损益。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股东权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当被套期现金流量影响当期损益时，原已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被行使，或者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时，原已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或损失暂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如果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则原已直接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 是 ☒ 否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 是 ☒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 是 ☒ 否

3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34、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不适用。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消费税	不适用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1年11月8日，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同意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132000973，2012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2009年9月11日，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同意通光光缆为高新技术企业。2012年8月6日，通光光缆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232000382，2012年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

3、其他说明

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范 围	期末实 际投资 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从母公 司所有 者权益
-----------	-----------	-----	----------	----------	----------	-----------------	-------------------	-------------	------------------	------------	------------	-------------------	-------------------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冲减子 公司少 数股东 分担的 本期亏 损超过 少数股 东在该 子公司 年初所 所有者 权益中 所享有 份额后 的余额
江苏通 光光缆 有限公 司	全资子 公司	江苏省 海门市	制造业	16,347. 80	光缆、 铝钢塑 复合材 料及电 缆生产 销售	16,347. 80		100%	100%	是			
江苏通 光强能 输电线 科技有 限公司	全资子 公司	江苏省 海门市	制造业	21,384. 50	节能扩 容导 线、输 电线及 地线生 产销售	21,384. 50		100%	100%	是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无。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2012年4月22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为集中有效资源发展本公司的优势，进一步做大做强特种线缆业务，同意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江苏通光光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光光缆”）向李伟先生转让所持南通市万盟铝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盟铝线”）51%股权，转让价格为2116.73万元人民币。通光光缆于2012年4月28日收到股权转让款2116.73万元，转让后通光光缆不再持有万盟铝线股权。

自2012年5月1日起，本公司不再将万盟铝线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新增合并单位0家，与上年相比本年（期）减少合并单位1家，原因为：

公司出售万盟铝线51%的股权是因为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将日益专注高端装备电缆、输电线缆、光通信等高科技产品。另外，目前铝包钢单线的原料供应充足，产品竞争激烈。公司为了集中有效资源发展本公司的优势领域，决定退出铝包钢单线生产经营。

4、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万盟铝线	40,760,829.72	825,704.36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无。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98,329.45	--	--	281,328.06
人民币	--	--	198,329.45	--	--	281,328.06
银行存款：	--	--	41,601,317.20	--	--	60,790,732.62
人民币	--	--	39,583,629.77	--	--	56,165,016.27
美元	321,006.67	628.55%	2,017,687.43	734,019.76	630.09%	4,624,985.11
港币				901.99	81.07%	731.24
其他货币资金：	--	--	291,798,661.71	--	--	391,591,746.69
人民币	--	--	290,400,063.73	--	--	391,591,746.69
美元	222,511.81	628.55%	1,398,597.98			
合计	--	--	333,598,308.36	--	--	452,663,807.37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无。

(2) 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无。

(3) 套期工具及对相关套期交易的说明

无。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583,732.00	8,271,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968,050.43	1,534,297.68
合计	2,551,782.43	9,805,297.68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11 月 28 日	2013 年 04 月 30 日	3,500,000.00	
武汉昱升光器件有限公司	2012 年 07 月 05 日	2013 年 01 月 05 日	1,234,904.45	
广州市致勇纺织印染原料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月 16 日	2013 年 04 月 16 日	1,000,000.00	
苏州东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2 年 08 月 06 日	2013 年 02 月 06 日	840,000.00	
京信通信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26 日	2013 年 06 月 25 日	772,214.49	
合计	--	--	7,347,118.94	--

说明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无。

4、应收股利

无。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无。

(2) 逾期利息

无。

(3) 应收利息的说明

无。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443,951,499.72	100%	18,174,125.68	4.09%	315,906,168.07	100%	12,160,958.76	3.85%
组合小计	443,951,499.72	100%	18,174,125.68	4.09%	315,906,168.07	100%	12,160,958.76	3.85%

合计	443,951,49	--	18,174,125.	--	315,906,1	--	12,160,958.7	--
	9.72		68		68.07		6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法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411,922,550.98	92.78%	12,357,676.53	296,266,929.19	93.78%	8,888,007.87
1 至 2 年	27,429,115.51	6.18%	2,742,911.55	16,366,671.43	5.18%	1,636,667.15
2 至 3 年	3,052,591.26	0.69%	1,526,295.63	3,272,567.45	1.04%	1,636,283.74
3 年以上	1,547,241.97	0.35%	1,547,241.97			
合计	443,951,499.72	--	18,174,125.68	315,906,168.07	--	12,160,958.7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无。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西藏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557,190.68	1 年以内	5.98%
江苏省电力公司物资供应公司	非关联方	23,105,813.64	1 年以内	5.2%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71,860.94	1 年以内	4.59%
河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9,136,378.14	1 年以内	4.31%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超高压输电公司	非关联方	12,814,109.13	1 年以内	2.89%
合计	--	101,985,352.53	--	22.97%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无。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1,941,970.68	100%	736,188.22	3.36%	20,118,964.45	100%	730,947.30	3.63%
组合小计	21,941,970.68	100%	736,188.22	3.36%	20,118,964.45	100%	730,947.30	3.63%
合计	21,941,970.68	--	736,188.22	--	20,118,964.45	--	730,947.30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小计	21,005,725.01	95.73%	630,171.75	19,492,770.75	96.88%	584,783.13
1 至 2 年	917,749.67	4.18%	91,774.97	492,331.70	2.45%	49,233.17
2 至 3 年	8,509.00	0.04%	4,254.50	73,862.00	0.37%	36,931.00
3 年以上	9,987.00	0.05%	9,987.00	60,000.00	0.3%	60,000.00
合计	21,941,970.68	--	736,188.22	20,118,964.45	--	730,947.3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无。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冠通期货有限公司	8,142,948.51	保证金	37.12%
国网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4,020,409.00	投标保证金	18.32%
合计	12,163,357.51	--	55.44%

说明

期货保证金是公司主要为铝锭套期业务所存入的保证金。

国网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为年度投标保证金，按上一年度中标额最高的那一个批次的标的额的一定比例收取的。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冠通期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42,948.51	1 年以内	37.12%
国网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20,409.00	1 年以内	18.32%
江苏省电力公司海门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1,044,919.05	1 年以内	4.76%
上海伟运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95,486.55	1 年以内	4.08%
四川阳光电力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50,600.00	1 年以内	1.6%
合计	--	14,454,363.11	--	65.88%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6,294,247.32	100%	8,896,913.86	100%
合计	26,294,247.32	--	8,896,913.86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预付账款为一年内的预付货款和预付设备款。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冠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上海营业部	非关联方	10,197,409.10	一年以内	未提货
上海祥佑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12,000.00	一年以内	货未收到
上海佰门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18,981.89	一年以内	货未收到
合肥神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4,420.00	一年以内	货未收到
岳阳鑫特热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4,920.00	一年以内	货未收到
合计	--	19,177,730.99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冠通期货经纪有限公司上海营业部的购铝锭预付货款。上海祥佑贸易有限公司及上海佰门经贸发展有限公司为购铝锭预付货款。合肥神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岳阳鑫特热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购设备预付款。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本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材料预付款，及募投项目的预付设备款。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432,682.74		35,432,682.74	39,143,698.58		39,143,698.58
在产品	20,995,760.25		20,995,760.25	17,920,062.57		17,920,062.57
库存商品	57,404,896.01	2,737,744.54	54,667,151.47	41,280,106.95	4,326,184.05	36,953,922.90
合计	113,833,339.00	2,737,744.54	111,095,594.46	98,343,868.10	4,326,184.05	94,017,684.05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4,326,184.05			1,588,439.51	2,737,744.54
合 计	4,326,184.05			1,588,439.51	2,737,744.54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存货账面价值和可变现净值的差异	次品被重新利用	2.77%

存货的说明

本公司存货是为了生产和销售而储备的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缴税金	412,387.87	
待抵扣进项税	3,735,425.21	
合 计	4,147,813.08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为公司预缴的所得税及待抵扣进项税。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无。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长期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长期债权投资的说明

无。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说明

无。

（2）本报告期内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本报告期内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说明

无。

13、长期应收款

无。

14、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无。

15、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无。

（2）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无。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无。

16、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无。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无。

说明报告期内改变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有关情况，说明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和预计办结时间

无。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0,959,617.02	46,980,514.14		22,147,253.87	245,792,877.2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6,410,194.68	6,009,861.27		6,694,961.59	55,725,094.36
机器设备	147,495,231.09	36,944,116.76		12,103,825.20	172,335,522.65
运输工具	4,106,797.55	1,592,202.51		1,418,619.82	4,280,380.24
办公设备	3,049,752.34	580,019.60		445,159.81	3,184,612.13
构筑物及其他	9,897,641.36	1,854,314.00		1,484,687.45	10,267,267.91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79,483,942.75		16,823,892.74	7,754,804.70	88,553,030.7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174,345.11		2,553,625.82	1,626,435.53	11,101,535.40
机器设备	62,197,344.60		5,495,945.41	4,589,975.02	63,103,314.99
运输工具	2,805,579.32		550,605.98	813,727.97	2,542,457.33
办公设备	2,005,656.11		639,488.74	253,446.41	2,391,698.44
构筑物及其他	2,301,017.61		7,584,226.79	471,219.77	9,414,024.63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1,475,674.27	--			157,239,846.5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6,235,849.57	--			44,623,558.96

机器设备	85,297,886.49	--	109,232,207.66
运输工具	1,301,218.23	--	1,737,922.91
办公设备	1,044,096.23	--	792,913.69
构筑物及其他	7,596,623.75	--	853,243.28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1,475,674.27	--	157,239,846.5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6,235,849.57	--	44,623,558.96
机器设备	85,297,886.49	--	109,232,207.66
运输工具	1,301,218.23	--	1,737,922.91
办公设备	1,044,096.23	--	792,913.69
构筑物及其他	7,596,623.75	--	853,243.28

本期折旧额16,823,892.74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26,533,834.98元。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无。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11 号生产车间	报告期末结转固定资产，产权证办理中。	2013 年度

18、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湿电弧漫延试验装置				79,487.18		79,487.18
湿电弧漫延试验装置				89,743.59		89,743.59
高速编织机 HGSB-16A（17台）				541,965.81		541,965.81
16 锭高速编织机 GSB-1A				191,282.05		191,282.05
24 锭高速编织机 GSB-2				51,153.85		51,153.85
11 号车间				13,000.00		13,000.00
SJH65 特种电缆氟塑料高温挤出生产线 1 套	615,384.63		615,384.63			
金蝶软件	215,064.11		215,064.11			
13 号车间	4,735,952.00		4,735,952.00			
铝合金电缆配电房	76,195.00		76,195.00			
铝合金杆连铸连轧机组安装	1,624,017.89		1,624,017.89			
合计	7,266,613.63		7,266,613.63	966,632.48		966,632.4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数
钢管线及笼式绞线机	21,000,000.00		20,868,173.43	20,868,173.43		99.37%	100%				募集资金	
13 号车间	5,557,000.00		4,735,952.00			85.22%	80%				募集资金	4,735,952.00
铝合金杆连铸连轧机组安装	1,740,000.00		1,624,017.89			93.33%	90%				募集资金	1,624,017.89
合计	28,297,000.00		27,228,143.32	20,868,173.43		--	--			--	--	6,359,969.89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当期重大工程项目主要为强能公司节能导线生产线及节能铝合金导线生产线项目的实施。节能导线生产线项目报告期已竣工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无。

（4）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无。

（5）在建工程的说明

本公司当期重大工程项目主要为强能公司节能铝合金导线生产线项目的实施。

19、工程物资

无。

20、固定资产清理

无。

说明转入固定资产清理起始时间已超过1年的固定资产清理进展情况

无。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22、油气资产

无。

23、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5,273,505.14	2,771,936.00	5,067,564.00	42,977,877.14
土地使用权	45,273,505.14	2,771,936.00	5,067,564.00	42,977,877.14
二、累计摊销合计	4,272,610.56	897,114.48	527,870.95	4,641,854.09
土地使用权	4,272,610.56	897,114.48	527,870.95	4,641,854.0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1,000,894.58	1,874,821.52	4,539,693.05	38,336,023.05
土地使用权	41,000,894.58	1,874,821.52	4,539,693.05	38,336,023.05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1,000,894.58	1,874,821.52	4,539,693.05	38,336,023.05
土地使用权	41,000,894.58	1,874,821.52	4,539,693.05	38,336,023.05

本期摊销额897,114.48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无。

24、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南通市万盟铝线有限公司	1,199,817.35		1,199,817.35	0.00	
合计	1,199,817.35		1,199,817.35	0.00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期商誉减少是由于公司本期转让万盟铝线股权，该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5、长期待摊费用

无。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60,519.10	2,035,136.50
小计	2,360,519.10	2,035,136.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911,264.40	3,760,920.63
可抵扣亏损	16,349,411.75	28,161,901.15
合计	22,260,676.15	31,922,821.78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3 年		3,079,538.29	
2014 年		3,690,405.07	
2015 年	3,924,845.47	8,967,391.51	
2016 年	12,424,566.28	12,424,566.28	
合计	16,349,411.75	28,161,901.15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15,736,794.04	
小计	15,736,794.04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
----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0,519.10		2,035,136.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无。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2,891,906.06	6,143,441.83		125,033.99	18,910,313.90
二、存货跌价准备	4,326,184.05			1,588,439.51	2,737,744.54
合计	17,218,090.11	6,143,441.83		1,713,473.50	21,648,058.44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法计提坏账准备，对存货跌价准备按期末库存次品的80%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尚未交楼的购房款	10,663,147.00	0.00
合计	10,663,14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公司购北京房产一套，购房款项已付，但未取得产权证。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3,841,712.58
抵押借款		9,000,000.00
保证借款	122,792,129.23	70,000,000.00
信用借款	45,000,000.00	45,000,000.00
合计	167,792,129.23	127,841,712.5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20,792,129.20元。

②本期期末短期借款说明：

信用借款：

A、2012年6月7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编号为“3830102012M00002100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利率6.6912%，期限为2012年6月7日起至2013年6月7日，贷款方式为信用借款。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500万元。

B、2012年6月11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编号为“3830102012M100002200”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利率6.4362%，期限为2012年6月11日起至2013年6月11日，贷款方式为信用借款。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C、2012年4月6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了编号为“3830102012M10000120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借为人民币1000万元，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2%，期限为自2012年4月6日起至2013年4月6日止，贷款方式为信用借款。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D、2012年5月29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了编号为“3830102012M10000190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借为人民币1000万元，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2%，期限为自2012年5月29日起至2013年5月29日止，贷款方式为信用借款。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E、2012年5月4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了编号为“3830102012M10000180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借为人民币1000万元，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2%，期限为自2012年5月4日起至2013年5月4日止，贷款方式为信用贷款。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保证借款：

A、2012年6月18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2年（海门）字0254号”的《流动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执行基准利率，期限为自2012年6月18日起至2013年5月15日止。采用分期偿还，于2013年5月8日偿还500万元，2013年5月15日偿还500万元。2012

年6月15日，通光电子线缆与工商银行签订的编号为“2012年海门（保）字0059号”具有连带责任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期限为自2012年6月15日起至2013年6月15日止。同时，张忠、王桂英夫妇签订的编号为“2012年（海门）字0254-2号”的《保证合同》。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B、2012年6月18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2年（海门）字0256号”的《流动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执行基准利率，期限为自2012年6月18日起至2013年5月15日止。采用分期偿还，于2013年5月13日偿还500万元，2013年5月15日偿还500万元。2012年6月15日，通光电子线缆与工商银行签订的编号为“2012年海门（保）字0059号”具有连带责任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最高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期限为自2012年6月15日起至2013年6月15日止。同时，张忠、王桂英夫妇签订的编号为“2012年（海门）字0256-2号”的《保证合同》。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C、2012年9月29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订了编号为“A1230-HMJY-2012-111”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执行6.00%的固定利率，期限为2012年10月08日起至2013年10月07日止。本公司在建设银行开立资金回笼户，公司销售回款进入账户的比例不低于30%。2012年9月29日，通光集团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订了编号为“AC1230-HMJY-2012-111(1)”的具有连带责任《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700万元，保证期间为“2012年9月29日至2014年9月29日。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2500万元。

D、2012年6月19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订了编号为“BLC-HMJY-2012-007”的《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保理预付款最高额度为人民币4500万元，年利率为5.85%，期限为2012年6月19日起至2013年6月30日止。通光集团与建设银行签订的编号为“BLC-HMJY-2012-007”具有连带责任保证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期限为自2012年6月19日起至2013年6月19日止。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7792129.23元。

E、2012年9月7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50186180D1209110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利率为浮动利率，期限为自2012年9月17日起至2013年3月7日止。本合同属于江苏通光光缆有限公司与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署的编号为“150186180E12020501”的《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单项协议，同时属于担保人通光集团有限公司与贷款人2012年2月6日签订的编号为“2012年中银最高保字150186180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最高额保证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F、2012年9月17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50186180D1209180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利率为浮动利率，期限为自2012年9月17日起至2013年3月17日止。本合同属于江苏通光光缆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署的编号为“150186180E12020501”的《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单项协议，同时属于担保人通光集团有限公司与贷款人2012年2月6日签订的编号为“2012年中银最高保字150186180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最高额保证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G、2012年9月18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50186180D1209190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利率为浮动利率，期限为自2012年9月18日起至2013年3月18日止。本合同属于江苏通光光缆有限公司与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署的编号为“150186180E12020501”具有连带责任的《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单项协议，同时属于担保人通光集团有限公司与贷款人2012年2月6日签订的编号为“2012年中银最高保字150186180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最高额保证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H、2012年9月19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订了编号为“150186180D1209200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利率为浮动利率，期限为自2012年9月19日起至2013年3月19日止。本合同属于江苏通光光缆有限公司与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署的编号为“150186180E12020501”具有连带责任的《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单项协议，同时属于担保人通光集团有限公司与贷款人2012年2月6日签订的编号为“2012年中银最高保字150186180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最高额担保，最高额保证金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I、2012年11月13日，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签订编号为“JK05291200062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利率5.04%，期限为2012年11月13日起至2013年5月12日，贷款方式为保证借款，本合同属于通光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南通分行于2012年11月13日签订的人民币3000万，编号为“BZ052912000313”号《保证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通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③抵押借款的抵押物情况详见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40（2）之“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④上述保证借款均属于关联方担保。

（2）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元。

短期借款的说明，包括已到期短期借款获展期的，说明展期条件、新的到期日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其他金融负债	311,775.00	179,500.00
合计	311,775.00	179,5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的说明

为套期业务期货持仓合约的账面公允价值变动所产生。

3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6,900,000.00	14,700,000.00
合计	16,900,000.00	14,700,000.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16,900,000.00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应付票据主要为原材料采购付给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

3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79,771,556.61	87,142,463.35
工程款	697,967.41	1,494,932.86
设备款	8,464,728.41	2,509,220.00
运费	5,881,002.66	3,651,282.01
合计	94,815,255.09	94,797,898.22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无。

3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40,557,541.67	24,064,987.56
设备款	1,800,000.00	
合计	42,357,541.67	24,064,987.56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期末预收账款中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款项。

3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013,544.64	31,452,559.38	33,094,764.20	9,371,339.82
二、职工福利费	1,065,031.00	2,052,152.95	2,052,152.95	1,065,031.00
三、社会保险费	368,783.21	4,894,385.77	4,806,039.63	457,129.35
其中：①医疗保险费	114,514.89	1,208,727.78	1,179,755.64	143,487.03
②基本养老保险费	183,853.32	3,082,832.22	3,038,261.25	228,424.29
③年金缴费				
④失业保险费	35,794.84	308,305.79	303,477.80	40,622.83

⑤工伤保险费	20,363.40	186,669.83	178,557.25	28,475.98
⑥生育保险费	14,256.76	107,850.15	105,987.69	16,119.22
四、住房公积金		1,114,561.00	1,090,627.00	23,934.00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1,003,751.80	1,054,317.07	1,369,805.54	688,263.33
其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03,751.80	1,054,317.07	1,369,805.54	688,263.33
合计	13,451,110.65	40,567,976.17	42,413,389.32	11,605,697.50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0.00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688,263.33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0.00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的预计发放时间为2013年3月。

3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776,395.86	-1,706,162.25
企业所得税	1,705,693.81	2,949,186.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0,973.71	124,609.29
教育费附加	200,692.05	89,006.62
其他	452,368.90	831,522.94
合计	4,416,124.33	2,288,163.47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无。

3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4,875.00	105,822.9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05,142.75	674,891.56
合计	400,017.75	780,714.49

应付利息说明

无。

37、应付股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李伟		1,217,021.79	
合计		1,217,021.79	--

应付股利的说明

应付股利期末无余额，主要原因为公司全部转让万盟铝线股权所致。

3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职工风险金	1,301,989.00	960,814.00
押金	945,159.31	55,220.80
预提销售人员费用	2,520,558.64	2,511,464.23
预提运费	6,474,649.66	4,800,000.00
其他	4,310,482.65	3,447,869.98
合计	15,552,839.26	11,775,369.01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款项。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无。

39、预计负债

无。

4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000,000.00	0.00
合计	45,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0.00
合计	45,000,00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0.00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浦发银行南通分行	2010 年 05 月 11 日	2013 年 10 月 25 日	人民币元	5.76%		15,000,000.00		
浦发银行南通分行	2010 年 05 月 19 日	2013 年 10 月 25 日	人民币元	5.76%		30,000,000.00		
合计	--	--	--	--	--	45,0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a、2010年5月19日，本公司与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编号为“88012010280196号”的固定

资产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人民币1500万元，利率5.76%，期限为2010年5月19日起至2013年10月25日，贷款方式为抵押借款。本合同属于通光集团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南通分行于2010年5月11日签订的，编号为“YD8801201028019601号”《房地产抵押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抵押，有效期限为2010年5月11日至2013年10月25日。截止2012年12月31日此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1500万元。

b、2010年5月19日，本公司与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编号为“88012010280196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人民币4068万元，利率5.76%，期限为2010年5月19日起至2013年10月25日，贷款方式为保证借款。本合同属于通光集团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南通分行于2010年5月11日签订的，编号为“YB8801201028019601号”《房地产抵押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担保。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3000万元。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无。

(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无。

41、其他流动负债

无。

4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保证借款		40,680,000.00
合计		55,68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2010年5月19日，本公司与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编号为“88012010280196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人民币1500万元，利率5.76%，期限为2010年5月19日起至2013年10月25日，贷款方式为抵押借款。本合同属于通光集团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南通分行于2010年5月11日签订的，编号为

“YD8801201028019601号”《房地产抵押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抵押，有效期限为2010年5月11日至2013年10月25日。截止2012年12月31日此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1500万元。此款项，属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故长期借款期末数为0。

b、2010年5月19日，本公司与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编号为“88012010280196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人民币4068万元，利率5.76%，期限为2010年5月19日起至2013年10月25日，贷款方式为保证借款。本合同属于通光集团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南通分行于2010年5月11日签订的，编号为“YB8801201028019601号”《房地产抵押合同》项下的主合同，由其提供担保。2012年归还了1068万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3000万元。此款项，属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故长期借款期末数为0。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无。

43、应付债券

无。

44、长期应付款

无。

45、专项应付款

无。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节能导线科技项目经费	2,911,506.73	9,000,000.00
超、特高压远距离大容量输电线路用新型节能导线研发及产业化	4,5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7,411,506.73	1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包括本报告期取得的各类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及其期末金额

(1) 2008年12月30日，通光强能收到海门市财政局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办环资[2008]2383号文件拨款900万元，专项用于节能型电网输电导线生产线建设。江苏省发展及改革委员会于2012年8月21日同意通过竣工验收。拨款中与流动资产配套的部分6,088,493.27元计入营业外收入，与固定资产配套的部分2,911,506.73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按照固定资产收益期摊销。

(2)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和江苏省科学技术厅于2010年10月28日发布《江苏省财政厅和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10年第十五批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苏财教[2010]218号文件）：财政将支付给通光集团有限公司和通光强能有限公司财政补助400万元用于“超、特高压远距离大容量输电线路用新型节能导线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设备购入。根据2012年12月公司向中共海门市委申请的报告《关于拨付通光强能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等地方配套资金的申请》：通光强能的“超、特高压远距离大容量输电线路用新型节能导线的研发及产业化”列入江苏省科技厅省重大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项目。“超、特高压远距离大容量输电线路用新型节能导线的研发及产业化”地方配套资金50万元。公司于2010年12月14日收到海门市财政局支付的科技创新基金300万元。公司2012年2月10日当期收到海门市财政局支付的科技创新基金100万元。2012年12月公司收到海门市财政局国库科支付的“科技创新基金”50万元，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47、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3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无。

48、库存股

无。

49、专项储备

无。

5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48,525,298.03		1,557,624.69	446,967,673.34
其他资本公积	-245,279.14		66,495.86	-311,775.00
合计	448,280,018.89		1,624,120.55	446,655,898.34

资本公积说明

① 2012年9月，公司对通光强能单方面增资。2012年11月，公司向通光集团收购其持有的通光强能公司11.46%的股权。两次投资成本与通光强能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减少资本溢价1,557,624.69元。

② 2012年通光强能确认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其他资本公积132,275.00元，由于持股比例变化增加65,779.14元。

5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203,509.39	3,530,718.21		11,734,227.60
合计	8,203,509.39	3,530,718.21		11,734,227.60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按母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无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等事项。

52、一般风险准备

无。

5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7,210,233.85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7,210,233.85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654,523.29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30,718.21	
应付普通股股利	6,75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0,584,038.93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无。

5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791,921,196.08	648,526,923.64
其他业务收入	6,794,087.14	1,321,344.38
营业成本	572,101,389.04	461,255,158.6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械制造业	791,921,196.08	565,179,413.96	648,526,923.64	460,855,307.41

合计	791,921,196.08	565,179,413.96	648,526,923.64	460,855,307.41
----	----------------	----------------	----------------	----------------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光纤复合架空地线（OPGW）	266,806,718.92	159,509,907.36	260,678,026.52	159,571,619.99
全介质自承式光缆（ADSS）	107,481,079.68	69,861,767.43	76,003,478.52	52,238,969.88
节能型导线	259,314,740.52	235,414,461.55	134,730,192.69	132,610,157.23
配件	59,770,592.39	30,477,986.38	44,943,380.51	26,312,753.90
航空航天用耐高温电缆	63,648,329.96	37,560,574.74	68,607,401.07	38,364,644.27
通信用高频电缆	21,888,971.61	19,157,539.80	19,068,238.38	17,040,425.23
其他	13,010,763.00	13,197,176.70	44,496,205.95	34,716,736.91
合计	791,921,196.08	565,179,413.96	648,526,923.64	460,855,307.41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762,538,301.96	547,131,019.79	636,451,295.74	452,482,932.75
国外	29,382,894.12	18,048,394.17	12,075,627.90	8,372,374.66
合计	791,921,196.08	565,179,413.96	648,526,923.64	460,855,307.41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重庆市电力公司物流服务中心	80,107,917.97	10.03%
中国南方电网超高压输电有限公司	38,150,362.00	4.78%
西藏电力有限公司	31,538,409.00	3.95%
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25,266,865.92	3.16%
安德鲁电信器材(中国)有限公司	23,465,351.92	2.94%
合计	198,528,906.81	24.86%

营业收入的说明

55、合同项目收入

无。

5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69.45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8,157.44	2,003,631.12	5%、7%
教育费附加	1,486,385.03	1,487,562.19	5%
其他	376,433.84	391,921.08	
合计	4,120,976.31	3,883,183.84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无。

5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5,283,582.22	16,083,052.37
市场推广费	29,420,273.61	22,313,096.62
职工薪酬	9,715,168.64	7,016,893.06
中标服务费	9,913,881.48	8,385,516.55
业务宣传与广告费	8,086,465.84	5,500,467.81
工程服务费	6,193,766.86	3,207,361.63
会务费	4,134,121.42	1,042,432.00
差旅费	1,550,352.15	2,816,382.52
办公费	5,094,690.00	1,103,754.82
其他	416,249.24	632,862.97
合计	99,808,551.46	68,101,820.35

5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25,414,207.43	22,012,126.23
职工薪酬	17,214,968.34	14,131,515.06
累计折旧	2,528,113.40	2,405,459.46
税金	2,064,652.76	1,544,332.43
差旅费	1,222,568.93	1,354,026.73
招待费	1,018,124.00	1,183,959.74
无形资产摊销	862,667.16	924,443.66
办公费	665,300.24	564,621.51
财产保险	25,533.37	188,887.03
其他	4,276,576.45	4,530,577.14
合计	55,292,712.08	48,839,948.99

5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408,038.63	15,261,162.60
减：利息收入	-7,232,084.56	-1,016,353.43
汇兑损益	-286,504.15	160,859.68
手续费及其他	629,425.84	956,371.07
合计	6,518,875.76	15,362,039.92

6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1、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20,540.5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65,925.00	87,925.00
合计	-2,886,465.50	87,925.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无。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无。

6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143,441.83	5,341,763.73
二、存货跌价损失	0.00	-141,302.72
合计	6,143,441.83	5,200,461.01

6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3,700,217.99	2,983,403.16	20,066,047.17
其他	144,439.82	111,830.88	144,439.82
合计	23,844,657.81	3,095,234.04	20,210,486.99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增值税退税	3,634,170.82	2,765,003.16	注 1

上市前期经费		47,800.00	
科技经费		82,600.00	
节能型导线补助资金	6,438,493.27		注 2
上市奖励	6,301,000.00		注 3
贷款贴息	4,000,000.00		注 4
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500,000.00		注 5
航空航天项线缆项目经费	1,000,000.00		注 6
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退库	346,553.90		注 7
财政扶持项目	175,000.00		注 8
国家标准化活动专项经费	100,000.00		注 9
名牌商标企业奖励	80,000.00		注 10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单位奖励	50,000.00		注 11
其他政府补助	75,000.00	88,000.00	
合计	23,700,217.99	2,983,403.16	--

营业外收入说明

①2007年7月1日前通光光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民政福利企业征收流转税问题的通知》（国税发[1994]第155号）享受返还全部已纳增值税的优惠；2007年7月1日起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由税务机关按单位实际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最高不得超过每人每年3.5万元）即征即退增值税。

②详见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46 “其他非流动负债”之相关说明。

③根据《关于进一步鼓励和扶持企业上市的若干意见》（海政发【2008】39号）的规定，本公司于2012年5月3日收到税收增量奖励630.10万元。

④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项目分年度拨款的通知》（苏财教【2011】256号）文件规定，本公司获得超、特远距离大容量输电线路用新型节能导线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财政贴息400万元。

⑤根据2012年9月24日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拨付2012年度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苏财工贸[2012]119号、苏经信综合[2012]769号）文件，确定了2012年度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引导资金项目，为本公司拨付140万元的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根据2012年2月3日海门市财政局、海门市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对2011年工业企业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实施财政扶持的通知》（海财企[2012]5号、海发经发[2012]10号）文件，决定对本公司电力光

缆技改扩建项目扶持金额人民币10万元。

⑥2012年9月3日，本公司收到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电线电缆生产线项目经费 100万元。

⑦根据2012年2月29日南通市海门地方税务局《税务事项告知书》（门地税一【2012】602号），本公司获得安置残疾人就业的土地使用税减免优惠34.65万元。

⑧本公司于2012年4月9日收到江苏省海门市财政局财政扶持项目资金17.50万元。

⑨根据2012年7月3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文件《关于下达2012年参加国家标准化活动专项经费的通知》（国质检标联【2012】326号）规定下达本公司参加2012年国家标准化活动专项经费10万元。

⑩根据2012年2月22日海门市财政局文件《关于对工商局要求对2011年度新认定和复评江苏省著名商标、南通市知名商标的企业奖励的审核报告》海财办【2012】19号的规定，本公司获2012年6月25日得根据根据海政办发（2007）67号《2007年海门市实施品牌战略工作意见》的省著名商标企业奖励8万元。

⑪根据2012年7月4日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江苏省知识产权局文件《关于下达2012年度江苏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示范创建先进单位奖励经费的通知》（苏财教【2012】105号），本公司于2012年8月10日收到2012年度江苏省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标准化示范创建先进单位奖励经费5万元。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4,636.42		134,636.4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4,636.42		134,636.42
对外捐赠		32,000.00	
其他		3,134.62	
合计	134,636.42	35,134.62	134,636.42

营业外支出说明

营业外支出为通光光缆处置临时简易房净损失。

65、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770,138.32	8,766,668.92
递延所得税调整	-366,785.30	105,160.49
合计	9,403,353.02	8,871,829.41

6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代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63,654,523.29	44,266,850.91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14,143,348.48	244,109.66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49,511,174.81	44,022,741.25
期初股份总数	S0	135,000,000.00	100,000,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35,000,000.00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3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i*Mi/M0$	135,000,000.00	108,750,000.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X1	0.47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X2	0.37	0.40

6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311,775.00	-179,500.00
小计	-311,775.00	-179,500.00
合计	-311,775.00	-179,500.00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无。

68、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往来款	9,485,097.34
政府补助	13,631,000.00
利息收入	7,232,084.56
其他	1,000,499.91
合计	31,348,681.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付现费用	79,939,051.20
付往来款	20,156.26
付保证金	12,510,420.45
捐赠支出	
合计	92,469,627.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期限在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单	1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00,000.00
合计	111,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汇利达贷款保证金	3,900,000.00
合计	3,9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财务顾问及贷款担保费等	87,629.20
合计	87,629.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6,149,539.61	41,481,850.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43,441.83	5,200,461.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823,892.74	16,533,052.92
无形资产摊销	897,114.48	955,392.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636.4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131,961.00	15,422,022.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86,465.50	-87,92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785.30	105,160.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33,645.55	-34,470,799.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636,997.25	-131,604,345.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557,273.20	1,546,68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27,649.72	-84,918,449.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0,471,346.05	328,701,981.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8,701,981.91	86,489,025.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30,635.86	242,212,956.90

（2）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21,167,300.00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1,167,3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26,543.14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940,756.86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40,760,829.72	
流动资产	40,300,445.29	
非流动资产	19,327,027.06	
流动负债	18,866,642.63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320,471,346.05	328,701,981.91
其中：库存现金	198,329.45	281,328.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601,317.20	60,790,732.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8,671,699.40	267,629,921.2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471,346.05	328,701,981.9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无。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

无。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1、说明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要交易安排及其会计处理、破产隔离条款

不适用。

2、公司不具有控制权但实质上承担其风险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通光集团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海门市	张强	投资管理	15,891.82	55.19%	55.19%	张强	75270226-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化。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通光光缆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海门市	张忠	制造业	16,347.80 万	100%	100%	75461665-3
通光强能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海门市	张忠	制造业	21,384.50 万	100%	100%	66326692-6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张忠	董事、总经理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王桂英	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族成员	
南通和泰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族成员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72653226-8
江苏通光海洋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73940646-3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无。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通光海洋光电	电费	按市场价格定价	58,308.06	1.26%		
--------	----	---------	-----------	-------	--	--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无。

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无。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无。

公司承租情况表

无。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忠、王桂英夫妇，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通光光缆	10,000,000.00	2012 年 06 月 15 日	2013 年 06 月 15 日	否
张忠、王桂英夫妇，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通光光缆	10,000,000.00	2012 年 06 月 15 日	2013 年 06 月 15 日	否
通光集团	通光光缆	25,000,000.00	2012 年 09 月 29 日	2014 年 09 月 29 日	否
通光集团	通光光缆	7,792,129.23	2012 年 06 月 19 日	2013 年 06 月 19 日	否
通光集团	通光光缆	10,000,000.00	2012 年 09 月 17 日	2013 年 03 月 07 日	否
通光集团	通光光缆	10,000,000.00	2012 年 09 月 17 日	2013 年 03 月 07 日	否

通光集团	通光光缆	10,000,000.00	2012 年 09 月 18 日	2013 年 03 月 18 日	否
通光集团	通光光缆	10,000,000.00	2012 年 09 月 19 日	2013 年 03 月 19 日	否
通光集团	通光强能	30,000,000.00	2012 年 11 月 13 日	2013 年 05 月 12 日	否
通光集团	通光强能	45,000,000.00	2010 年 05 月 11 日	2013 年 10 月 25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0年5月11日，通光强能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订编号为88012010280196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金额5,568.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0年5月11日至2013年10月25日，年利率为5.76%。该借款以通光强能海国用（2007）第420044号土地使用权和海政房权证字第32001496号、海政房权证字第32001497号房产作为抵押物，同时由以通光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至2012年12月31日该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为4,500.00万元。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通光海洋光电	土地和房产	购买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评估价值	6,273,800.00	100%		

（7）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南通和泰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185,872.50

十、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4、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一、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3,5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3,500,000.00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本公司子公司通光光缆于2013年1月18日出资货币资金5939.80万元，固定资产1060.20万元合计7000万元，投资设立四川通光光缆有限公司，业经四川公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川公会（2013）01号验资报告审验。

（2）本公司于2013年2月4日，对本公司的子公司通光强能增资11000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对子公司通光强能的出资变更为32384.50万元。该增资业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公W[2013]B012号验资报告审验。

（3）经本公司2013年4月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2012年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本公司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13,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1元（含税），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

截至2013年4月1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债务重组

无。

3、企业合并

无。

4、租赁

无。

5、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无。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	179,500.00		132,275.00		311,775.00

7、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无。

8、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无。

9、其他

处置子公司

(1)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投资额	本公司合计的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的表决权比例%	不再成为子公司原因
万盟铝线	江苏省海门市	制造业	3,000.00	51%	51%	转让

说明：2012年4月22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通光光缆与李伟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万盟铝线51%股权以2116.73万的价格元出售给李伟先生。2012年4月28日，通光光缆收到了股权转让款，同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故自2012年5月1日起，本公司不再将万盟铝线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出售日、上期末的财务状况列示如下：

项 目	万盟铝线	
	出售日	期初数
流动资产	40,300,445.29	38,575,680.14
固定资产	14,745,931.31	14,985,848.13
无形资产	4,539,693.05	4,574,884.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402.70	41,402.70
流动负债	18,866,642.63	18,242,689.86
净资产	40,760,829.72	39,935,125.36
处置损益	-820,540.50	
处置对价	21,167,300.00	

(3) 本期出售的子公司年初至出售日、上期的经营成果列示如下：

项 目	万盟铝线	
	期初—出售日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8,021,734.14	75,478,135.76
营业利润	1,097,591.99	5,690,629.72
利润总额	1,100,939.15	5,693,541.15
所得税费用	275,234.79	1,488,073.25
净利润	825,704.36	4,205,467.90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41,943,593.20	100%	1,510,381.71	3.6%	37,569,612.37	100%	1,203,082.12	3.2%
组合小计	41,943,593.20	100%	1,510,381.71	3.6%	37,569,612.37	100%	1,203,082.12	3.2%
合计	41,943,593.20	--	1,510,381.71	--	37,569,612.37	--	1,203,082.12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40,247,472.84	95.96%	1,207,424.19	36,515,114.95	97.2%	1,095,453.45
1 至 2 年	1,376,803.09	3.28%	137,680.31	1,049,050.11	2.79%	104,905.01
2 至 3 年	308,080.12	0.73%	154,040.06	5,447.31	0.01%	2,723.66
3 年以上	11,237.15	0.03%	11,237.15			
合计	41,943,593.20	--	1,510,381.71	37,569,612.37	--	1,203,082.1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无。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京信通信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03,810.40	1 年以内	20.98%
京信通信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59.41	1-2 年	0.05%

中航工业某公司	非关联方	6,124,297.79	1 年以内	14.6%
安德鲁电信器材(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46,334.00	1 年以内	11.08%
广东通宇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1,645.84	1 年以内	8.09%
上海宇安消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85,091.07	1 年以内	6.64%
合计	--	25,771,538.51	--	61.44%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902,737.44	1.23%	49,369.51	5.47%	1,415,451.40	1.6%	47,157.43	3.3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72,300,035.08	98.77%			87,275,170.41	98.4%		
组合小计	73,202,772.52	100%	49,369.51	0.07%	88,690,621.81	100%	47,157.43	0.05%
合计	73,202,772.52	--	49,369.51	--	88,690,621.81	--	47,157.43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712,750.44	78.95%	21,382.51	1,405,464.40	99.29%	42,163.93
1 至 2 年	180,000.00	19.94%	18,000.00			
2 至 3 年				9,987.00	0.71%	4,993.50
3 年以上	9,987.00	1.11%	9,987.00			
合计	902,737.44	--	49,369.51	1,415,451.40	--	47,157.4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无。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通光强能	关联方	72,300,035.08	1 年以内	98.77%
李翔华	非关联方	212,099.80	1 年以内	0.29%
海门市供电局	非关联方	180,000.00	1-2 年	0.25%
王磊	非关联方	73,017.96	1 年以内	0.10%
姜独松	非关联方	67,985.00	1 年以内	0.09%
合计		72,833,137.84		99.50%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通光光缆	成本法	176,528,952.35	176,528,952.35		176,528,952.35	100%	100%				28,704,681.96
通光强能	成本法	210,653,335.25	94,914,435.25	115,738,900.00	210,653,335.25	100%	100%				
合计	--	387,182,287.60	271,443,387.60	115,738,900.00	387,182,287.60	--	--	--			28,704,681.96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2012年9月30日，通光强能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9400万元人民币，全部由本公司认缴。出资业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苏公W[2012]B095号验资报告验证。2012年10月1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2年11月27日，通光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通光集团将其拥有的通光强能11.46%股权，以2173.8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股权收购事宜已由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2012年12月16日，本公司支付了股权收购款。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85,537,301.57	87,798,771.14
其他业务收入	1,406,080.44	296,770.49
合计	86,943,382.01	88,095,541.63
营业成本	57,072,210.19	55,820,350.7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子线缆	85,537,301.57	56,718,114.54	87,798,771.14	55,528,201.19
合计	85,537,301.57	56,718,114.54	87,798,771.14	55,528,201.19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航天航空用耐高温电缆	63,648,329.96	37,560,574.74	68,730,532.76	38,487,775.96
通信用高频电缆	21,888,971.61	19,157,539.80	19,068,238.38	17,040,425.23
合计	85,537,301.57	56,718,114.54	87,798,771.14	55,528,201.19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85,537,301.57	56,718,114.54	87,798,771.14	55,528,201.19
合计	85,537,301.57	56,718,114.54	87,798,771.14	55,528,201.19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安德鲁电信器材(中国)有限公司	23,465,351.92	26.99%
中航工业某公司	11,389,574.24	13.1%
京信通信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7,613,802.38	8.76%
上海宇安消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784,092.74	5.5%
广东通宇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3,532,513.52	4.06%
合计	50,785,334.80	58.41%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704,681.96	24,000,000.00
合计	28,704,681.96	24,000,00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江苏通光光缆有限公司	28,704,681.96	24,000,000.00	净利润增长
合计	28,704,681.96	24,000,000.00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无。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5,307,182.11	29,576,828.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9,511.67	203,654.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75,331.98	3,490,768.84
无形资产摊销	104,289.60	92,185.0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743.74	1,478,807.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704,681.96	-24,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67.43	326,564.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68,281.83	-12,019,615.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64,421.57	-87,560,117.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96,270.58	-13,880,18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62,983.69	-102,291,112.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6,632,100.52	108,390,846.2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8,390,846.29	17,378,260.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41,254.23	91,012,585.70

7、反向购买下以评估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反向购买下以公允价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无。

反向购买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无。

十六、补充资料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 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1%	0.47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1%	0.37	0.37

2、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333,598,308.36 元,较期初减少 26.30%,主要原因为本公司本期募集资金项目投入较大。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2,551,782.43 元,较期初减少 73.98%,主要原因为本公司本期结算方式有所变化所致。

(3) 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 425,777,374.04 元,较期初增加了 40.18%,主要原因为信用周期较长,随收入的增长而增长。特别是通光强能收入增长带来应收账款的增长较多。

(4)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26,294,247.32 元,较期初增加了 195.54%,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由于公司的生产规模的扩大,预付的设备款、材料款的款项较 2011 年有较大增加。

(5) 存货期末账面价值 111,095,594.46 元,较期初增加了 18.16%,主要原因为公司因产销规模扩大

使得本期库存商品和原材料备货量增加。

(6) 固定资产期末账面价值 157,239,846.50 元,较期初增加 11.14%,主要原因是本期在建工程中的生产线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7)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7,266,613.63 元,较期初增加 651.75%,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多条生产线尚未安装完毕,铝合金节能导线项目土建工程未竣工验收所致。

(8)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167,792,129.23 元,较期初增加 31.25%,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产销扩大,所需流动资产增加导致融资规模扩大。

(9) 交易性金融负债期末余额 311,775.00 元,较期初增加 73.69%,主要原因为铝锭价格下跌,期末持仓合约增加所致。

(10)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42,357,541.67 元,较上期增加 76.01%,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子公司的通光强能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增加预收款项。

(11)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4,416,124.33 元,较期初增加了 93.00%,主要原因是预缴税金及待抵扣增值税 4,147,813.08 元在其他流动资产中列报所致。

(12)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 400,017.75 元,较上期减少了 48.76%,主要原因为本期归还了通光集团的委托贷款,期末利息提取减少所致。

(13) 应付股利期末无余额,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支付了万盟铝线股东李伟的股利所致。

(14) 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7,411,506.73 元,较上期减少 38.24%,主要原因为政府补助项目完成验收,与收益相关的补助转入当期损益所致。

(15) 盈余公积期末余额 11,734,227.60 元,较期初增加了 43.04%;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 140,584,038.93 元,较期初增加了 61.20%。主要原因均为由于公司本期实现了较高的利润。

(16)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 798,715,283.22 元,较上期增加 22.91%,主要原因为节能导线产能增加,销售增长较快所致。

(17) 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 572,101,389.04 元,较上期增加 24.03%,主要原因为导线销售毛利率相对于其他产品较低,本期导线收入上升,相应的成本上升所致。

(18)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 99,808,551.46 元,较上期增加了 46.56%;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 55,292,712.08 元,较上期增加了 13.21%,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了营销以及研发方面的投入,广告费、市场推广费、研发费用等费用较 2011 年都有显著上升。其中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 25,414,207.43 元,较上期增加 15.46%,主要原因为公司当期因领用研发材料大幅上升所致。

(19)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 6,518,875.76 元,较上期减少了 57.57%,主要原因为本期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到期,利息收入较以前年度增加。

(20)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 6,143,441.83 元,较上期增加了 18.13%,主要原因为节能导线的销售额大幅增加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大,坏账计提随之增大。

(21)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2,886,465.50 元,较上期减少了 3,382.87%,主要原因为铝锭价格持续下跌,通光强能期货交易较上期产生了亏损所致。

(22)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 23,844,657.81 元,较上期增加了 670.37%,主要原因为政府补贴收入比上大幅增加所致。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 2012 年度报告的备查文件包括：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强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洪涛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英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4、经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强先生签名的 2012 年度报告原件；
- 5、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张强

2013 年 4 月 3 日